

# 《少年凯歌》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少年凯歌》

13位ISBN编号：9787020034109

10位ISBN编号：7020034101

出版时间：2001-6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陈凯歌

页数：18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少年凯歌》

## 内容概要

在成为著名电影导演之前，他曾有过怎样的人生？陈凯歌亲自执笔，直面他的少年时代。他敢于面对，勇于审视自己，并承认曾经犯过的错误。他的回忆与思考，既富于自省和批判精神，又具有相当的思想深度和历史的鲜活性。深刻的思想、优美的文笔、个人的视角，对成名之前生活、思想、艺术积累的小结，能够启迪我们许许多多的人。

# 《少年凯歌》

## 作者简介

陈凯歌，1952年生于北京，祖籍福建。1965年考入北京四中，1969年春到云南插队，1971年参军；1976年回北京；1978年考入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1982年毕业后到北京电影制片厂工作。

1984年执导处女作《黄土地》，1985年以此片享誉国际，并连带使大陆第五代导演在国际上名声鹊起。

主要作品有《大阅兵》《孩子王》《边走边唱》《霸王别姬》《荆轲刺秦王》等，先后在国际上多次获大奖。

曾分别于1989年、1993年、1998年做过柏林、威尼斯和夏纳世界三大电影节评委，并做过日本神户、葡萄牙里斯本、以色列耶路撒冷电影节的评委会主席。

# 《少年凯歌》

## 书籍目录

第一章天国

第二章降临

第三章群佛

第四章狂灰

第五章青山

附录：作者获奖影片

后记

# 《少年凯歌》

## 精彩短评

- 1、高中最爱的书之一 看到好多可以背下来
- 2、知识分子陈凯歌
- 3、陈凯歌的文笔真的很棒哎。那段经历似乎可以对当下提供一种解释。印象最深的大概是这么一句话：我是怕死吗？是。但更深的恐惧是我怕永远不被人接纳。2017.03.16
- 4、没想到陈导的文笔如此不错，尤其是读到自己家被抄的画面，每一句描写看似平静，比喻看似随心，却满纸蕴满了陈旧在历史那头的彻骨痛心——被打碎相框的照片，犹豫了一下，便坠落下来；满屋子如同呕吐过的胃——无法想象，正处花季却要面对好友至亲的背叛、死别，甚至自己的背叛。“以人生为他乡”，这是怎样的绝望，让死亡成了回乡的归途。在下乡之后，人与人之间的迫害变成人与自然的迫害。其中描写一位男知青，他发疯似的每天在房前踱走，他觉得自己太丑，在无言的自然面前。最坏的时代，莫过于把美的生生掰成丑的，还沉迷不醒。
- 5、读后能有一种经历感
- 6、读了他的文字，明白他的才情的确能拍出霸王别姬。
- 7、看得直想哭，不得不说文笔真好
- 8、陈凯歌在这本书里记述了自己以及文革那一批人的遭遇，一群被侮辱和被损害了的人。
- 9、陈凯歌，一个知识分子，有思想，文笔好。写了本不错的自传，拍了些十分不错的电影。然而后来也拍了些十分不咋地的电影。生命真是莫测高深。
- 10、8.6看的时候真是为了娱乐，可是看开了却发现是一部文革反思自传。真棒！
- 11、但很可惜，估计不会再补货了
- 12、真人的自毁，好像揉碎了花朵，震撼的同时，还能嗅到色香。说的是傅雷
- 13、一部小小的自传竟能看得泪流满面。陈凯歌回忆的是自己，也是一个时代。这个时代在他生命中留下的烙印太深，以至于他之后的电影无一例外逃不出那段记忆——欺骗与背叛。他推了他的父亲，但他自己，他们这代人也是被时代背叛的。
- 14、不太喜欢陈凯歌的文笔，但他不是假清高。
- 15、勇于承认错误。尤其是在文化大革命时期干活的事。
- 16、陈凯歌这个文笔让我原谅他后来拍的所有烂片。
- 17、人性总是能做出令我们自身都难以想象的事情，真是发生或故事远比影视中的故事戏剧化的多
- 18、如何才能成为自己？如何才能不成为工具？
- 19、这悲悯与反思
- 20、近八万字的一本，绝对会让人一气品读完。不是讲所谓大师的成就史，而是记录那段应该记录的历史。读时会连连感叹：哲学来自痛苦！它的作者是发自内心的情真记录；思考深层，引发人深度思考；文笔渐入佳境，值得品味；书中记录的人物之独具特色，似大自然创作神奇万物般让人感叹。先不时勾划，又发现大段都是精华，因不舍将书勾划太花而用了简洁的概括符号去勾划。
- 21、书绝版了，在某宝上买的略微粗糙的复印版也不能给书减分。饶舌和沉默是陈凯歌对自己的剖析和反省。“文革”是以恐惧为前提的群氓运动，总结得很深刻。对现象的描写道出了我们这代人所不能体会的触目惊心，很多时候的反思感觉是在讲道理，但这个道理我给满分。
- 22、陈凯歌的最好时期，有一定的反思意义
- 23、实话，看完这书陈凯歌就是我的男神。不管他拍多少烂片都是我的男神。一度觉得第五代导演里张艺谋和陈凯歌完全就是入错行。老谋子应该去搞摄影，凯歌就应该去写小说。
- 24、这种场面，这种东西，也许只有我们这代人才有机会有可能搬上大荧幕了吧~
- 25、文字很有镜头感
- 26、当我们相信自己对这个世界已经相当重要的时候，其实这个世界才刚刚开始准备原谅我们的幼稚。
- 27、文字极具画面感。
- 28、这个时代不缺抱怨，这个时代需要反思。
- 29、这本书是在高三压力最大的时候看的，十一点熄灯以后，自己躲在被子里看着手机。惊讶与愤怒

## 《少年凯歌》

于那个时代，然而陈凯歌却说不后悔。不后悔。不后悔。

30、陈凯歌对文革的自控书，又很勇气也很有担当。文笔非常少年（或者中二？），如果当作家可能会是中国的三岛

31、没想象中好，讲的文革的故事，在另一本讲文革的书里看过。

32、比起李安的传记多了一份细腻，少了一份温润

33、震撼。像看电影，窗口旧报纸审判光影，发了疯的女知青，一朵干枯了一片花瓣的小黄花，“那一刻我只想干嚎”。

34、在同类作品里我可以评五星。

35、冬日漫读，冷彻心扉！

36、想起永泽，想起小波，想起从文……相信未来！

37、文笔确实好，看来导演圈文笔最佳的两位：陈凯歌和贾樟柯之名不虚。环境给人的烙印太深了，大概这就是他也能拍出《搜索》的原因。

38、看了这本书，我相信霸王别姬是他拍的了！！

39、却没想到陈凯歌先生是如此人，想来每个人都是独特的个体。那时候的北京。感兴趣的文革

40、文字的干净洗练，思想的深刻自不必说。其实读下来，感触最深的是这个人，骨子里是温柔和宽厚的。就算是回溯文=革十年的黑暗血腥残酷，他也没有任何控诉、批判、煽动，而是真的在反思。

（这本书香港中文大学推荐学生必读的86本中文书之一，果然是可以载入当代文学史的高度。甚至会觉得当电影导演可能并不适合他，当初应该坚持写作才对啊）

41、陈凯歌不当作家，真是文坛的损失

42、从SOAS的图书馆借的这本书，万万没想到，是这样的凯歌。

43、没想到陈凯歌在文字方面也是有所发展

44、和有关文革的回忆录相同，不管是文笔，还是内容，并无特别大的触动

最喜欢这段话：我对友人说，活在地球上的，不过是在其他星球上的影子。她斜着看了我很久才说：你是说，所以我们才这样黑暗？

45、当所有的人都无辜者，真正的无辜者就永远沉沦了。

46、多维度的少年：红卫兵陈凯歌、知青陈凯歌、军人陈凯歌、作家陈凯歌、导演陈凯歌。总是要多读书，多经历，多感受，才能做艺术。

47、很喜欢西双版纳那部分

48、打算再读一遍

49、一个被导演事业耽误的作家，文笔出众/“文革就是以恐惧为前提的群氓运动。”摆脱不了“铁砂”的命运，或许是中国人的悲哀之一。

50、写的也太好了。。。

51、盛世

52、陈凯歌的青春故事，文笔很好，有思想有深度。很喜欢。

1、报着要学点什么的 attitude 来看这本书，初始只觉得是回忆录而已，可阅读下去愈发觉得这是对生命的思考。决定再细看一遍，因为第一遍的目的性太强了，反而理会不到其中的真谛。“在我能够用手中的刀砍倒一棵一棵大树的时候，我肯定了自己。我不再恐惧。千百次运动后的手臂鼓胀起来，血液在脉管中畅快的奔流，一种不仅是物质的东西在我的身体内暗暗生长起来，渐渐有力量。同时，一些同我深深重合的影子渐渐离我而去。我坦然起来，感到一阵轻松，犹如感冒突然间全好了一样。人长大原来也只需要一个瞬间。我开始信任自己，那很像小时候打篮球，突然有一天能够摸到篮筐，却弄不清什么时候有了这能力。我不必再从别人的瞳孔中去正视自己的影子。劳动使我健康起来。”“有许多次，我坐在林中砍倒的树身上，深深的吸一口烟。风从林子深处吹干了我头上的热汗，眼前视野开阔，远山一层淡似一层，在阳光和云的游戏里忽明忽暗。我和身边的一切没有区别，都只是自然地一部分。我知道我找到了一个友人，它很宽大，足以容纳许多生命。我并不对它微微谈情，只是倾听和注视。它也并不溺爱我，只是暗示。这是一个生和死并存的世界。死亡的迹象惊心动魄：一些巨大的古树已经腐朽，厚厚的腐叶层上每天铺满新的金黄；可同时地下窜出尖笋，枝头长满新芽。死，透露了自然地本意：生命重在过程，目的却仅在次要。新生令人想到无限；可它的蓬勃热烈又决没有哲学的酸腐。阳光下，万物并荣，生而复死；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没有两棵树完全相同，自由就是它们自己。而在山下不远的人间，真理、道德、秩序却像于此一样苍白、贫瘠、抽象而悖理，我每次在村后小河中洗脚，都会有成群的小鱼啄着我腿上的伤口，使我得了抚慰；我走上山区，用手指触动大株的含羞草，自爱叶片收拢的瞬间，意识到尊严；一片黄叶，在溪水的转弯处久久盘旋不去，让我懂得了命运。若说人人都需要欣喜或忏悔的去处，山林就成了我的教堂。在阳光和绿叶之间，我头一次有时间回首，想起受难的父亲、病中的母亲和尚小的妹妹；想起我的同学和朋友；所恨和所爱，侮辱了我的和我侮辱了我的一切，禁不住失声而泣。在大自然接纳了这一切之后，我觉得心慢慢沉下去，沉到它该在的地方，同时问：我是谁？我对我是谁感到满意吗？我慢慢知道这个问题的严肃，走下山去。”

2、看了《少年凯歌》。在图书馆简单翻了新版，看了新增的几篇文章，包括写“哥哥”的那篇。这本书与其说是早年生活自传，不如说是以个人经历和思考为文革写史，理性而沉重，深刻而沉痛。或许真如旁人所说，陈凯歌应该写书。在北京四中只待了不到一年，他做知青去了云南，参军后回京，后考入北影，从此开始了电影人生，更没有时间写作了。看着看着，觉得可以归入《七十年代》，但更会联想到《树王》和《孩子王》，尤其是后者。未想到陈拍过《孩子王》，还为此去了一趟云南，这时他蓄着大胡子，不敢下车，但一走下车，村里还是立刻有人认出了他，陈就眼泪止不住。可惜《孩子王》竟然连拷贝都没有，更不会公映。

3、在中国的导演之中，声名最隆者现在莫过于，陈凯歌、张艺谋、冯小刚了，尤其是前两者，成名已久，是中国最早的被祭上神坛的两位导演，对我而言，张艺谋的电影太过匠气，尤其是最近几年拍的电影，更感空洞无物，形式已经远大于内容，张已经不太会讲故事了。而冯小刚则是自成一派，他的电影能沾上地气和市井最贴近，但过于在意票房和商业，也让冯和大师的距离越来越远，给他的定位就是一个有市场号召力的拼盘大师。再说陈凯歌，一个毁誉参半争议颇多的人物，就电影而言，对他的作品相对更欣赏，读他的自传《少年凯歌》，则让我对他又有了新的认识！首先说，读《少年凯歌》最让我感到意外的是陈凯歌的文字功力，虽然对他以前就有笼统的认识，知道他家学渊源，电影作品多有人文关怀，但还是没想到其文字是如此了得，单纯就文字本身而言，毫不夸张的说，纵是很多成名已久的作家也未必如！《少年凯歌》这本书并不厚，总共也就8万字左右，书主要是叙述了陈从少年到文革期间上山下乡这段时期的经历，书中充满了思辨的语言，用自省与批判的精神来剖析自己，字里行间能感受到作者最大的诚意！纵览全书后会油然而出一种对生命的思考！书的前一部分，描述了陈凯歌的童年，作者笔下的北京和其童年生活，非常传神，如临其境，其对老北京的热爱和怀念从书中能找到佐证，再联想到陈凯歌后来拍的“十分钟年华老去”系列的短片《百花深处》，现在看来更能体味片中过的情怀！老北京在现代化的今天，早就已经变得面目全非，但陈凭借其幼年的经历和成长的环境，能连拍两部京剧相关题材《霸王别姬》和《梅兰芳》，这份京腔京韵这份地道，不是其他导演能达到的，陈凯歌借助影片又感受了一次繁华旧梦，也只能在电影中感受了，借助胶片也让我们可以跨越时空去领略老北京与传统文化的魅力！《少年凯歌》中着笔最多的部分就是，陈在云南景洪插队下乡的经历，对于文革，像我这代人是有一种隔膜感的，从时间而言，文革距离我们并不

## 《少年凯歌》

遥远，父辈中就有很多人有上山下乡的经历，但文革对我来说又是面目模糊的，我所有对于文革的了解都是从影视作品和文学作品中得到，没有了亲身的体验，也就没有切身之感，总是有些雾里看花，虽然也曾到处搜罗有关文革的资料，想多了解这个年代，手头关于文革的书很多，多是纪实性或自传性质的，看过几本，读后或让人感慨历史的洪流面前个人的渺小，或掬一把泪为书中人物遭遇所感！但陈凯歌这部书关于文革的记叙，给了我另一个视角，其更多的是用平和的语境，自省与思辨的笔触来描述这段历史，没有太多的渲染和煽情，更多的是一个思考者个人的思考历程！能真的剖白自我，直面一段很多人不堪回首不愿回想的岁月，这是需要勇气的，在自序中，陈凯歌说，“我常常喜欢坐在我们在曼哈顿的公寓浴室门外的地上，抱着膝梦游一样的想。。。。我听见我自己儿时的歌声，嗅到那个年代北京晚秋的空气，我竟能回味此生第一次吸烟的滋味，隔着烟雾我看到了死去朋友的脸——我重温了我的生命。”这段话给我很深的印象！书中有段陈凯歌对自己父亲的忏悔，很多媒体都曾提过，就不熬述，反正就我而言，是能理解的，很多人揪着细节不放，说陈凯歌忏悔的还不够，我感觉是没有道理的，陈凯歌不是卢梭，《少年凯歌》也不是《忏悔录》，能真正的反思自己的人就值得尊重，巴金的《随想录》在表达自己的忏悔之意时也不不过点到即止，余秋雨还宣传其在文革时没有任何值得忏悔呢！再说说现如今的陈凯歌，自《无极》之后就遭遇了恶搞，公平而言，无极我认为也有可取之处，谁让大家都喜欢人云亦云，而众口铄金积毁销骨，而且谁让大家都喜欢喷知名的人呢，现如今网络上早就有了一种反权威的意识，不幸的是陈凯歌成了靶子，无意替陈凯歌辩护，就是分析一下陈大导现在的境遇。还有一点，就是陈凯歌自从和陈红结婚后，再加上《无极》之后的争议，很多人喜欢借攻击陈红来攻击陈凯歌，剖析其原因，是否有陈美人年轻时国色天香，与陈导演结合郎才女貌，攻击者中多少有几分醋意和艳羡呢！呵呵，这些不过是笑谈了，我想大家还是应该关心一个导演的作品，应该有独立的思考能力！读《少年凯歌》让我看到了一个不一样的陈凯歌，一个充满人文反思的儒者，不希望陈在商业化的道路上越走越远，艺术与商业总是矛盾的，说能完美的融合，大多是自欺欺人，陈的电影也许注定是小众的，大场面大明星的堆砌不一定适合他的电影，选择陈凯歌作品，首先是欣赏其作品中深厚的文化底蕴与人文关怀，与其它无关！据说陈的下一部电影是《赵氏孤儿》，至少我还是抱有一份期待的！

4、记得在新疆的时候，热情劲过了之后，生活日渐平淡，经常守着一个kindle过日子，胡乱看了很多书，这本是意外之喜。一个理想主义者，如果是内敛的，叫文艺；如果是外张型，总是个可笑的疯子。

5、一个并不完美的少年，在不可遇知的恐惧阴霾里穿行时，他的心里曾冒出多少勇敢的词汇？十三岁的陈凯歌想到了暴力，并夹裹着时代洪流对所想的一切身不由己地执行。他尝到了暴力的快感，这使他暂时地摆脱了恐惧和耻辱。“久渴的虚荣和原来并不觉察的对权力的幻想一下子满足了，就像水倒进一只浅浅的盒子。”然而恐惧并没有就此结束，而是延续了十年。时间的灰烬扫平一切的时候，那个蹲在葡萄架下看着一只小鸟抽搐死去的少年陈凯歌已经不再年轻。《我的青春回忆录》，就是陈凯歌1989年写的那本反思自己少年时代的书《少年凯歌》，曾被评为1989年最佳传记之一。又20年过去，这个国家的面貌已经变化到不可复识，但基于批判的态度和文字功底，还有“忘记历史就是背叛”的古训，改名后再版的该书还是有着勃发的生命力和存在价值。如陈凯歌所言：“此书不是关于一个叫陈凯歌的少年的，是关于那个时代的。”不到10万字的书很容易就会看完，然而并不会就此束之高阁。这本从头到尾都在“自供”的书，总是会让我想到卢梭的《忏悔录》，虽然陈凯歌并没有在书中坦露自己的全部灵魂，但其将对于父亲的批判和对于故去友人的怀念放在随处可见的字里行间，则是一次不容易的诚实。他大多数的电影都看上去很诚实，起码很诚恳，看他的这本近乎在灯下吸烟自语的书，或许能有更多的理解赋予这个曾经被传说成“狂妄电影人”的文人。陈凯歌说：“这本书的主体是克服恐惧。”他诚实面对了自己的恐惧，并一条条罗列出来，风干，在太阳底下的树荫里泡酒。人所以为人，在于不能绝对地离开集体。所以当少年凯歌知道父亲曾经是国民党员后，在那个时代狂吼的烈风中，他的骄傲和自信瞬间崩溃，“当众把自己的父亲一点一点撕碎。”可是他的眼里充满咸涩的泪水，周围却仍是红卫兵的笑声。他在反思，这是一群什么样的人民呢？书中并没有刻意对时代发表评论，也无需再去评论什么，时间已经在那里刻下磨不去的痕迹，妄图泼上一碗清水以为自己也是重要的书写者，注定会徒劳无功。于是我们在后来的香港导演彭浩翔的电影《青春梦工厂》看到了借用本书中的这句话：“人到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我一向觉得演艺圈人士出的自传没什么文字上的看头，这本却是例外，一些深度一些力量，在那些伴随着恐惧的事实面前发生，看过的人，除了叹息，不知道还会生出怎样的感慨？而再版的书

中新加入的百余张照片无疑为这段用心良苦的忏悔找到了一个可以微笑的出口，尤其是陈凯歌跟父母的照片。当然，还有张国荣跟陈凯歌在一起的一些照片，据说是绝版的从来没有面世过的，摄影是叶锦添。我们的时代和历史都需要宽容，需要忏悔，也需要，恐惧之后对未来无可辩驳地相信。这个相信的过程艰难而寂寞，但对个人的成长却受益匪浅。又如陈凯歌在书里的话：“我一直认为我的人生经验大都来自那个时期，其中最重要的是，这个‘革命’帮助我认识了我自己。认识自己即是认识世界，明白这一点，就决定了我的一生。”

6、“打开地狱，找到的只是受难的群佛，那么，灾难是从哪儿来的呢？打碎了神灯的和尚诅咒庙宇，因为他就是从那儿来的。”——《少年凯歌》。陈凯歌写这本书回忆了他的二十年前，我看这本书在写的二十年后。文字承载了历史。像我这种年龄的中国人很有意思，包括自己，对上的三代都是某个历史时代的开始。中华民国走上正轨后有了我爷爷。我父亲一代基本和共和国同龄。改革开放，独生子女，有了我这一代，我们的成长环境和长辈们天壤之别。三代人记录了中国三个时代。但跟我同龄的人基本都会同意，我们了解我们爷爷成长的历史，比父亲多。扭开电视，随便就能看到军阀割让，抗战逃往，悲欢离合，上海滩歌舞生平，新青年改变国运。但我们父辈成长的经历和际遇，我们模糊不清。大家很少提，大家也不愿提，如同波斯尼亚电影《Grbavica》里一样，新一代国民身边，红色已经少了许多。除了陈凯歌。《少年凯歌》这本书写于纽约曼哈顿，讲的是少年时在北京和后来在云南的故事。我也是这样，跟很多作者不同，对我来说要写一个地方最好的方法不是去这个地方而是离开这个地方，同样，要写一个人最好的方法是离开这个人。书中这样写道：“看着窗外中央公园的树木从绿而黄而红，终于像火焰一样熄灭，我听见我儿时的歌声，竟然回味起此生第一次吸烟的滋味，隔着烟雾看到死去朋友的脸。”我很想写点什么，但书中文字入世过深，时而明月青台，风随涟漪，时而空灵绝响，万寂俱籁。因此，如本雅明在《单行道》讲：“书籍中的脚注在妓女那里便是袜子中的钞票。”所以我还是把原文中的话串一下，让没看的人得知一二。陈凯歌出生1952年，和我们父辈一样，这个岁月出生的中国人，基本碰上了之后的所有事。而陈凯歌集中讲的，是文革十年。我们可以看到，一个很有代表性的命运随着书页而发展。陈凯歌出生在首都，父母都是电影人（非党员且文艺工作者），中学考上北京重点中学四中，四中当时几乎大半都是高干子弟，如书中说，篮球队里有一个比陈凯歌大一届的，文革时住在了学校原来放垃圾桶的地方。他是刘少奇的儿子。书中开始于陈凯歌的童年生活，略带了大跃进和六二年大饥荒，但主要着笔在于童年的四合院生活。那段岁月，他童真的挥舞着系上红布的竹竿，据书中写到当年北京上空有无数这样的竹竿挥舞着，配合锣鼓敲击，成群的麻雀降落至死，那年，麻雀被宣布为“四害”。65年9月，陈凯歌进入四中。那个时期北京的上空风紧云急，“停课闹革命”的情绪在学校开始上升，没多久，学校有了一个之前没有过的组织——红卫兵。而根据刘、邓的指示，许多中学生被送到北京郊区人民公社劳动。在公社里晚上是要站岗的，陈凯歌讲到：“我还记得换岗时的口令，第一个人说：保卫！第二个人说：革命！孩子做起游戏来比教他们的成人认真，是他们以为游戏就是人生。”每个国家每个时代的孩子都有一个反叛期，但如果这个反叛期没有得到家长和社会的压制与教育，反而被领袖偶像加以大势催生，一切将不堪设想。北京局势迅速变化，数十万大中学生向北京返回。学校正式停课，校园批斗正式上演，学生辱骂校长，群打老师。“他们在扮演强徒、法官和刽子手。”终于，事情落到了陈凯歌父亲头上。“当你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很重要的时候，这个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陈凯歌知道爸爸是前国民党员。书中最多人关注的是陈凯歌在批斗大会上，推撞自己父亲，并让后来很多人认为，这是他拍《霸王别姬》的原因。“除了父亲打我时，我很少摸到父亲的手。。。我是在试着推他的时候发现这个威严强大的父亲原来是很弱的一个，似乎在这时他变成了真正的父亲。如果我更大一点，或许会领悟到这件事可以当一场戏一样演，那样我会好受写些。”往后的日子，他的同学好友们来抄家了。他们用铁棍反复敲打墙壁和地面，找到却是妹妹丢失多年的一只布娃娃。同学们最后拿走了从闹钟到照相机的所有财物，甚至风油精。最后把找到的书扔到院子堆成小山，然后点燃了一根火柴。“我在恍惚间觉得，那些书陪我度过许许多多多个黄昏午后只不过是些梦，从今天开始才是真正的生活。”生活开始，他决定加入人群。他开始打人。“被带进来的人神色慌张，有人看到他在游泳池摸一个妇女乳房，是不是不重要，重要的是，需要有人演一个注定失败的角色，不然这出戏就演不成。”命运在嘲弄着，当年挥动竹竿杀麻雀的因，种下了今天的果。一切的背后都有神的安排。但那个时期没有自我个体，尤其是那个时期的孩子。陈凯歌有个同学F，父亲原是高官，后被打下。F一时贪玩偷了吉普车后被捕，陈凯歌认为这是一种抗议和挑战，成就自我。但连审判他的人都看不到这点。仍在斗争大会上呼为：“某人的狗崽子”，哪怕犯罪，也不准成为自己。还有K，“K被押到一个困室软禁，屋里

## 《少年凯歌》

除了床桌以外，还有一个钉死的窗户，上面糊了一张报纸，好像一张幻灯片。后来的日子她开始不停的读上面的字，然后连标点符合的背下来。有时她梦见这张报纸，吓醒后不敢睁眼，也不能不睁眼，报纸的地方，是唯一的光源。”书中提到他后来电影观的，只有一处。文革时期图书馆关闭，私人图书要么烧毁，要么封存。陈凯歌院子里就有一个封书的房间。局势稍微平息了一点后，夜晚陈凯歌趁着没人，撬开房门，拿着电筒在书中进入了另一个世界，有些书页朽了，但书中的故事不朽。他说后来他做电影，是因为他曾以电影的方式看过书，知道这件事很可爱。书中收尾于他下乡云南，那一晃又是七年。离开了北京火烫逼人的政治气氛，这个中国西南的少数民族村落仿佛让人找到霎那的平静。当他早上起来，天地还只是朦胧的时候，穿过树林，那是一片迷雾。“假如此刻擦亮一根火柴，是蜡一样的小小一朵橘黄，定睛细看，有无数小小水珠抖动着跃过火焰，尖叫一声，又逍遥着走了。这时走上山去，在天地的一色中会欢欣到不知怎样安置自身才好，欢欣之余，又顿生幸福苦短的无奈。”回忆过去，只有天地模糊，东西看不清楚的时候人才得到片刻的宁静。但当夜里一人躺在黑暗时，“看得见屋顶茅草缝隙中的大星，听着远处林子里鹿子凄凄的叫声，偷偷掉过泪，梦中全是故人旧事，想想天还要亮，心就发慌。”下乡劳动是很苦的是，知青们开始时手皮都破了，没长回肉，变成糙皮，平时也吃不饱，老饿着，但对比城里的精神折磨，也不算什么了，在这里只是“用粗糙的手握住时光，磨短自己的生命。。用手指触动大株的害羞草，在叶片收拢的瞬间，意识到了尊严，一片黄叶，在溪水的转弯处久久盘旋不去，让我懂得了命运。”在青山中，他开始了追忆和忏悔。很多年后，大部分人都回到了原来的地方。“他们走了，又好像从不曾离开似的回来了。他们站在熟悉的街道，做梦一样弄不清楚到底出了什么事——再也没有想到，十年追寻的终点竟然是起点本身。”而文革结束。书中并没有太多主观的怨骂，更多的只是历史的回忆。他认为那个时代，使他认识到他自己。“当灾难过后，总是太多原来跪着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太少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当灾难重来时，总有太多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而太少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对于文革十年，陈凯歌对人们非人行为的总结，是人们不愿被排离，被排离于社会以外，因为不愿被排离，陈凯歌打了他父亲，因为不愿被排离，他父亲宁愿说谎的承认是“国民党特务”，而求得到一个重回社会组织的机会，因为不愿被排离，他打人、下乡、当兵，目的只是不想成为国家以外孤独的一人，在一个就业、住房、迁移、教育乃至生育、婚姻都有国家决定的社会里，放弃这个恩赐等于放弃生存本身。书中最后青山一章，有个人物叫薇，到大队后疯了，住在大队外的茅房，一到晚上就大叫，后来有人过去绑住她，但没用，后来大家慢慢就习惯了。她仍算是大队的职工，会计因为害怕走近她，把工钱扔到草地上，钱被队里的孩子捡去买糖吃，而她平时吃芭蕉树干为生。这个女人一直守着一个木箱，陈凯歌认识她的时候就有，大家都不知道里面是什么，但大家也知道不会有什么。此人后来回北京，验出被强奸多次。而这就是发生在被绑大叫的晚上。“她的疯狂道出了我们的处境：一边是暗示着生命初衷、不断更新却被溃灭了的自然，一边是她守着的木箱，里边装着我们的真理、道德、文化，而在两者之间的她，就是我们——人类——的象征。”此文源于本人博客<http://blog.sina.com.cn/wongmenhoi>

7、偶然间看到香港大学的推荐书单，看见少年凯歌几个字，就想看看这本书里到底写的是什么。我的学生时代是灰白色的，尤其在高三那年，我做的最最与学习无关的事除了每周日下午看两个小时的电视，大概就是有一个摘抄的本子，里面是喜欢的歌词和文章摘抄。有一天调了一个同桌，叫漩，她也有这样一个本子。漩漩性格清爽利落，数学差的厉害，文科却比我强的多，她的本子好像要厚一些。有一天她给我展示她新抄的文章，就是少年凯歌的开头两段。读后我只是隐隐觉得很与众不同，好像很美但又很飘渺。那时候我喜欢有许多许多形容词的文章，最爱看的课外读物是新概念作文大赛的合集，有的片断我至今仍背能背诵“我站在原地，鼻子一酸，眼泪掉了下来”。现在看来或许可笑，那时候却觉得这文字写到我心里去了，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年纪，就像”人到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漩漩的摘抄也同样是两段形容词最多的文字，但我还是给抄了下来。陈凯歌当时新娶了陈红，漩发出感叹，大意是没想到他这样有才才娶到陈红，原来以为只是男导演和年轻女演员的俗套剧情。其实到底是不是，是不是有关系吗？我记得的东西早已没有了证据，本子大概被我妈当做无意义的东西扔掉，我本想致电漩漩或者送她一个电子版，因为已经买不到纸质书了。后来想想还是算了，她已经身为人母并在经常朋友圈里晒她一家三口的甜蜜，或许还没到我们共同缅怀学生时代的时刻，又或者是有些故事还没讲完，那就算了吧。我在两个晚上挤时间，才读完这8万字，年少的我即使看过，也是白看。人生的经历决定了思想的深度，他少年的经历有太多对人性的拷问，所以痴迷于追求对人性的挖掘也不难理解。豆瓣有人说他拍电影是走错了路，如果继续写散文应该能击倒余秋雨。击倒余秋雨很光荣吗？我喜欢他写的知青生活，对自己经历的冷

## 《少年凯歌》

静旁观，得到的感受可能更接近事情的真相。与大自然接触才更容易找到自己，我也能稍微理解他说活在地球上的是我们在其他星球上的影子。生命的意义也许是没有意义，感受是我们唯一拥有的，而感受就有快乐有黑暗，黑暗是躲不开的影子。摘抄的那两段我还记得，在下面再抄一遍吧。事隔至少十二年，我还认得你们。人生有几个十二年，咩咩咩。第一段：一九六五年，我十三岁了。我开始在人前饶舌，又在饶舌者面前假装沉默。人到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原谅在过去，不是这个理由。因为你确实已经十三岁了。十三岁时发生的事情永远也忘不了。特别留下印象的事，有两件。一件在夏天，另一件也在夏天。第一件：我在夏季的末尾考上了北京市最著名的男子中学。我跟在邮递员的自行车后面飞跑，他手上举着一只白色的信封。我穿过锯木厂的电锯声，一个公共厕所和一大丛美人蕉，在家门口的石影壁前追上了他。我一直感激他，不仅我相信正是他把运气带给了我，而且为了他把快乐带给别人时的快乐。从走进教室的第一天算起，我只在这座学校正式呆了十个月。这个，是他和我都没有想到的。第二件事，发生在小巷转弯处的破屋门前。我走近的时候，一群孩子正挤在那儿，朝里望。里头很暗，要不就是外边太明亮，我好一阵没有看清那是个老人。虽然是夏天，他身上的棉衣也不该破碎得像一只鹅绒枕头，当然没有那样的洁白。一只麻袋中露出一些肮脏的废纸，摊在地上；一只用铁丝弯成的筛子，木柄雪亮，仰面躺着；一只同样雪亮的碗和一只生了锈的锅，郑重地放在木床板上，像是两件文物；“嗡嗡”响着的，是一只苍蝇。在我受到的教育中，一些我并不真正知道的什么，仿佛近了一点；我仿佛知道的另外一些什么，却远了一点。让人在饶舌和沉默之间左右不是。老人抬起头，眼睛晶亮晶亮，刀子似的一闪，孩子们就一哄而散。许多年以后，我才从朋友的书中知道了，只有就要饿死的人，才有那样晶亮的眼睛。我又经过那里的时候，破屋已经拆掉了，我想，老人自然是死了。第二段：我爱北京，不光为了她是我的出生地。在我儿时，北京没有那么多车，没有那么多车辆。更容易看到的是四个轮的小车，竹子做的，里头坐着咿咿呀呀的娃娃，后头推车的是一样咿咿呀呀的老太太。临街的学校书声朗朗，忽而又安静了。老人们坐在中药铺前的台阶上晒太阳，手里捏着两个核桃，转着，虚着眼望着天上飞远的鸽群，哨音像是云的回声，淡淡的。热闹的地方是庙会。我还记得怎样欠着屁股坐在拉“洋片”的老式镜箱前，盯看一张张画面闪过，不敢眨眼，画面有山水、人物、神话中的故事。拉“洋片”的人一边摇着镜箱上的手柄，一边“嘭嘭”地敲着一面小鼓，被敲乱了心的孩子就交出最后一分钱——更不用说庙会中的玩意儿和吃食了。

8、在这个决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得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是相信的一定要是。只要人尚能相信，这世界就还有救。杀死了天真和勇气，剩下的就是一群暴民了。信仰实在是人性的围墙。而在“文革”开始的最初日子里，几乎所有的暴力无不首先发生于信仰的领地：孔庙、佛寺、天主教或基督教堂。现实的世界，我们追求的是什么东西。学生时代，我们有考不完的试，有上不不完的课，我们的追求是什么？无外就是能得到心灵的分数，工作时代，我们又在为心灵中的钱数奔波。我们是集体的，要符合这个社会的准则。我们也是有思想的人。当我停下来时，才发现不知心中的准则是什么。迷茫、困惑。我们选择回归集体，在对比中来找到心中需要的快感。选择用这样的方式作为生存下去的动力而为之不断奋斗。世界是美好的，明天有让你欣喜、激动、振奋的东西么？没有的话就去不断体验生活，找到那个东西。理想的锻造，犹如大理石的打磨，始终有赖于少数人不懈的努力。这个努力艰难寂寞。用木槌冲击一座大墙，人多了站不下也插不上手，群众能做的，不过是在大墙将倾时一拥而上罢了。长征，就是少数人努力而成功的一例。地上的天国，犹如花朵，是要先有花瓣的伸展才会有花的美丽的。理想这东西有点像蝴蝶，美丽，每个人都喜欢。理想的前身却是一个毛毛虫，人人都不把它当成一回事，只有有成为蝴蝶心的人才在世人的冷漠中去经历破茧成蝶的历史过程。其中的寂寞、怀疑、痛苦、艰辛只有体验的人才懂的，熬过的人才变蝴蝶。作为普通人的我们没必要羡慕美丽的蝴蝶，你也可以。只是你信么？你信么？你真的一直都相信么？

9、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世界仿佛在一夜之间改朝换代。一下子抛弃了一群老派的人，带着另一群人潇洒出走。你好象能够感到这种被遗弃的失落，又好象自己也被人群推着走，去迎合这个一切以便捷和快速为主的科技时代。一个人没有历史感是可怕的，一群人都没有，便是时代的悲哀。陈丹青在《退步集》里说，今日上海的“弄堂文化”与“人文气息”已经被抽空，犹如洗净的标本。听得人背脊发冷。整个时代在变，谁可以为了生活不变？但却有些人，我们私心地希望他们不要变不要变，最好再过时一点，最好再守旧一点。陈凯歌大概就是其中一位。中国电影越发市场化，他就越显得格格不入，没有张艺谋主义多，没有冯小刚会吸金，没有贾樟柯闷，没有姜文有才。一方面卑躬屈膝地请观众买票入座，另一方面又刚愎自负，全然不知今时今日的戏唱到了哪一出。观众都是最坏的，他们

哪里认你是谁，做过什么。这一行本就是看着千万人的眼色吃饭，观众只要不乐意，您演得再辛苦，还是没彩儿。不止，还可以把你扒光剥净，光天化日之下嘲笑你的江郎才尽。中国人以前命贱，自己不把自己当人看；如今还是一样轻贱的命，倒都学会不把别人当人尊重。利用本代表文明和先进的网络，恶意攻击伤害他人，而且你在明他在暗，真是暗箭难防，防不甚防。你不能说80后都有失忆症，这些难道不是文屋里，虽然还革遗留的糟粕？我对陈凯歌的作品也颇有微词，毕竟不都是佳作，也毕竟不到部部挨骂的地步。《黄土地》《霸王别姬》自然实质名归，《荆苛刺秦王》《梅兰芳》也都是诚意之作。只是，你的时代变了，你的观众也变了。再优秀的作品也不如一部失败的《无极》来得深刻，这就是现实，你哪里是时代的对手？陈凯歌曾说过程蝶衣是他的偶像“整个时代都在变，只有他不变，他怎么能不是我的偶像？！”凡夫俗子没有对抗体制的实力，连想都不会去想。能在时代中为自己而活，何尝不是生命的妄想？因为这句话，我对他始终有几分敬意。也因为这些敬意，我想继续关注他的作品。《赵氏孤儿》的不足似乎让人看到陈凯歌的“分们一起收进屋裂”，既主张单纯地讲个故事，又何必加载宏大的人生观。既想两全其美，又讲得气若游丝，实在是改进的空间。却在《赵氏孤儿》口碑不佳之际，听闻陈导的下部作品《狸猫换太子》开始筹备。我一阵窃喜，还是非要拍出个大故事，大时代，大人物！好一个不服软的人，像曲终人散依旧临危不动的十三燕，又像不管台下坐着什么阶屋里，虽然还级都卖命唱的程蝶衣。都有一种让人想叫个好的执拗。陈丹青说：“西方是每个阶段，每个人走完他自己的路。在生命的晚年，可能其他流派出现了，他们老了，但绝对不会因为突然新东西起来，就放弃自己一辈子的追求，去跟新人，涂改自己。”谁都有老的一天，却请不要因此而激流勇退。电影不是一个人的舞台，功成名就了就全身而退。有喜新厌旧的观众，也有甘心等待的观众，像等一个熟悉的老朋友。仍能在他的电影里看到气节，便是我们等待的理由。人生的错误是体悟的发端。我在写作时，不仅是作者，也是读者。我看我的错误，我看时代的荒谬。读罢 少年凯歌 ，心神会地对阿八说“写的比导的好。”只是，再见，少年凯歌。不知是再也不见那个敢于面对自己，面对所有的陈凯歌？还是期待某天再见写着“只要尚能相信，一切都还有救”的陈凯歌？我想，我对于他的冀望里，总有我对于“不变”的某种寄托。

10、1965年，他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这是他自己那个年纪的评价。出生时，父母为其起名为“皓鸽”，他自己后来改了现在的名字。1988年，母亲弥留之际喃喃自语：“鸽子飞走了，鸽子飞走了。”他才明白，世上总有些什么，是不变的。文革了，他跟着身边的人一起仇恨他的父亲。父亲早年参加过国民党，目的是救国。新中国后，自然变成万恶。那天围着很多人，父亲被两个红卫兵撑着胳膊架了上来，这个姿势当时叫“喷气式飞机”。胳膊拧直往后掰，头被迫向下低，甚至贴近膝盖。周围的人齐喊“打到”，他在人群中一声声跟着。有人发现了他，要他上前，父亲看了他一眼。他记不清自己说了什么，就用手在他肩上推了一下，不重。父亲似乎躲了一下，没躲开，腰弯得更下。他无法回避，声嘶力竭的说着什么，心里觉得此刻很爱这个人。批斗了父亲的人，也被批斗；抄了他家的人，也被人抄。事后他说：当他们施暴于人的时候，兽一样的冲动是可能的，加上当时的气氛，甚至是一定的，但很少出于真正的仇恨，政治宣传的鼓舞也不是决定的因素，更少是被迫的。那么，驱动他们去残暴的究竟是什么？是恐惧。人离不开集体，就像铁砂被磁铁吸起，铁砂本身并不重要，而从磁铁掉落却是铁砂唯一的恐惧。后来，身边的同龄人天各一方，火车站是那个时代尚有温度的地方，送人的明天也会走，被送的不知将去何方。他把朋友一批批送走，最后把自己送到云南。走的时候，来了父亲和少数几个朋友。车轮转动的时候，父亲跟着列车小跑，直至站台的尽头，他握住了父亲伸出的手，比农民的还要粗糙，他还在劳动改造。等眼前只剩下铁轨，他的泪才落了下来，像滴进的眼药水。他说：我想忘掉的，在我还没离开的时候已经忘掉了。在我迈出脚的同时，心却一下子空了。来到云南，得到的是一本《毛选》一把镰刀一把铁锹。任务就是走进山林里，砍光目力所至的植物。工具都是被砍下的植物做的，初用时，通体蜡白。时间过后，发光油亮，手开始起茧，又黄又硬，里面的木刺若隐若现，像琥珀。知青队里有一位女生，不好看，也不丑。被人举报，在她床下发现毛泽东的头像被墨抹黑。开她批斗会，她说：这个世上我最爱我爸爸，而他却被关进干校。她疯了，她承认在家乡的时候就看过病。有人说，她没疯，要怎么能讲出这么清楚的话；有人说，她疯了，疯子才会讲出这样的话。她被单独关在农场，夜夜嚎叫，起初让人害怕，而后遭人毒打，最后干脆把她绑起来，再最后都习惯了。她真疯了，她被送到北京治疗，结果是，她已被人强奸多次。他终于听懂几年前午夜过后的嚎叫，强奸者就混在深夜跑出来怒喝的人群中，想到她被绳子捆起之后的事，他寒毛立了起来。他说：为了我在那些夜晚的冷漠和麻木，直到现在我仍然厌恶自己。很多年后，他和一位美国友人站在户外看星星，他说，活在地球上的，

## 《少年凯歌》

不过是在其他星球上的影子。友人看了他很久，说：所以我们才这样黑暗？他还认识一位北京的朋友，会拉小提琴，皮肤很白，像女孩子一样。他的女友走后，他经常一人在分场门前的土路上走来走去，时间总是黄昏。他问你在想什么？那朋友说，他盼望会有一辆拖拉机开过来，从背后撞死他。他问是因为失恋吗？朋友咳嗽，指胸口，他说他太丑，人太丑。这是一本小书，我一直看到最后一页。像看了一部电影，或比他电影好看。我看见他们身上有座山，山压着千千万万的故事，有喜乐、有悲欢，但不分善恶。他说，无论什么样的社会的或政治的灾难过后，总是有太多原来跪着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太少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文革过后，他一直跪着，对着自己。人得适当的向后瞧，有些错才不再犯。总而言之，这本书比他的电影好看。

11、还是出差昆明时，某个无聊的夜晚在翠湖边一家小书店里购得这本《少年凯歌》，待到翻出来仔细阅读的时候，已经过去将近两年了。这两年里，倒是陆续看齐全了陈凯歌的电影，现今两相对读，无论对其人其影，都更多了一些理解。对于一个十三岁孩子的童年记忆，书的开篇可谓出手不凡：记录了门前巷子里一个即将饿死的老人的眼睛。破败的棉衣，雪亮的碗和生锈的锅如同两件文物，一只苍蝇在晦暗的光柱下嗡嗡响着，将死的老人眼睛亮晶晶的，刀光似的一闪，围观的孩子一轰而散。因为我童年的记忆出奇的模糊，所以陈凯歌这样详细的描述令我十分诧异，我不知道一个孩子为什么会选择这样的记忆，如果这细节是真实的，对于那个少年的成长，必定意味深长。陈凯歌说，那双眼睛从此“晶亮地长在我的背上，晶亮地看着世界”。于是，老北京庙会上的小玩意儿和吃食，四合院上空忽近忽远的鸽哨，柳梢吐絮时毛茸茸的小鸡雏，都倏忽即逝，记忆舞台上上演的，永远是出身不好的少年，他的自卑、屈辱、叛逆和残忍，是特殊年代的一幕幕受难和死亡，家人的，邻居的，朋友的，长辈的。与这些死亡一样印象深刻的，是陈凯歌成年之后的反思，人与人为敌，施暴与顺从，他认为那是因为恐惧，恐惧自己不被他人认同，恐惧自己成为集体的敌人。“地上的天国，犹如花朵，是先有花瓣的伸展才有花的美丽的。”他要从群氓的包围中挣脱，做这少数自由伸展的花瓣；不孤芳自赏，即使自毁，也使别人得见色香。陈的电影，我尊敬多于喜欢，因为其中隐隐的自傲和诲人的姿态，重重压抑下变形的人性，固然表现了某一方面的真实和导演本人的思想焦虑，但重大的命题总会让我习惯性地保持一定距离。这本自传，使我了解他起码是真诚的，他的忧患、骄傲都所来有自，即使到了题材平民化的《和你在一起》，小人物和生活细节仍被光线和色彩烘托着，颇具神圣性和象征意味。只是偶尔会觉得困惑，灾难无疑造就了作为导演的陈凯歌，但对一个少年，对作为人的陈凯歌，究竟是幸运还是不幸？这本薄薄的自传，写于十余年前的纽约。陈凯歌说，写作的那些天里，他常常做梦一般坐在寓所的地，望向窗外的天空，妻子把他从那个世界里久久唤不回来。思想者陈凯歌，从记忆里寻找和重构自己，那一定不是一个轻松的过程。陈凯歌服膺的黑泽明说，我的青春无悔。我想，他大约也会这么说。

12、很久以来，我对陈凯歌的印象，一直都是两极分化的，一部分是源自于他那部唯美的《霸王别姬》，一部分来自于那部傻逼的《无极》。在我看完了他那本2001年出版的自传《少年凯歌》之后，我不得不仰天叩问，陈导演，你究竟怎么了？你能写出这样的一本书，为什么你还能拍出《无极》这样傻逼的片子？拍出不好的片子可以原谅，拍出傻逼的片子就不能原谅了。看完这本书，我有点惊讶，这本书是怎么能够在大陆公开发行的？也许十年前，风还是有点自由的。简单的来说，在这本书中陈凯歌回忆了自己的青少年时光，最主要的是那十年黑暗动荡的时光。在那本来应该是青春飞扬，同学少年的时代，少年的陈凯歌却不得不早早的就直面社会的动荡与人性的黑暗。在那个中华大地最为黑暗的日子里，少年的他直面了无数被扭曲的灵魂，倾听了灵魂深处的拷问，对自己的微不足道的“暴行”做出了忏悔，既有对自己的父亲，也有对自己的灵魂。这是乌云蔽日的日子，是尘沙漫天的日子，是红旗招展的日子，是锣鼓喧天的日子，是过于喧嚣的孤独的日子，是背叛与忠诚的日子，是爱与仇恨的日子，是面红耳赤的日子，是泪水与汗水的日子。多年以后，已经功成名就的他，开始对那个时代以及那个时代的人进行反思，幼儿园中黑暗中的小兔子的眼睛带来的童年的欢愉，破败寺庙中落满灰尘的慈眉善目的菩萨带来的老北京的安详，北京四中曾经的同学带来的辛酸与无奈。书中带着那么一种无力感，一种渺小的个人在巨大的政治力量的裹挟下被时代的巨轮碾过的感觉。这是一个群魔乱舞的时代，这是一个全民狂欢的时代，一个民族的创伤就此形成，永远的凝结在历史的轴线上，时代巨轮下的森森白骨与殷殷血迹离我们越来越远，在新的白骨被碾压之前，我们依旧沉浸在盛世中国的迷幻泡影中。陈凯歌的文笔不错，走的是比较华丽的路线，看来他确实一直想走艺术家的路线。推荐指数五颗星。 <http://www.jdxyw.com/?p=1555>

13、以为是删减版,但序中说这就是全部.按序的说法,要对那段历史时期的自己深刻认识一下,其实书的

## 《少年凯歌》

内容写到自己的很少,不管是行为还是思想.我想关于那段历史,作者想说的想写的远不止于此,也许再过些年陈导正式出回忆录时才会写得详细.文字是坦诚的.可以读出作者思想的端倪.能了解些文革的大貌.

14、少年凯歌陈凯歌的作品只看过三部：《霸王别姬》，《风月》，《少年凯歌》。或含蓄或直接涉及到文革的电影或文学作品看过一些（比如旧日经典活着和去年新片归来，以及纪录夹边沟往事小说的《上海女人》），但《霸王别姬》后半段展示的文革场面却让我在感到震惊的同时对这段历史产生了怀疑——我不敢相信人能疯狂到如此境地但又有一种坚毅的力量告诉我：这是真的。这段我没能经历过的历史让我对人的本性产生了怀疑。陈凯歌是我的（中学）校友，那个时代北京四中一定比近些年来还要光辉神圣，所有毕业生的少年自传里都洋溢着自豪的口吻写着：我考上了北京市最著名的男子中学！时光永是流逝，街市依旧太平。纵使隔了将近半个世纪，书中的描写读来依旧熟悉亲切：护国寺（真的没寺，现在是美食一条街），庙会，甚至学校里一些非官既富的同学。但是陈对四中似乎没有什么好印象：批斗老师的同学与互相抄家的小红卫兵，etc。中学时代的我爱好是读各种书，运动与参加兴趣小组，没有经历过这样的浮世绘，他的四中，终究不是我的四中。大导演的文笔是好：“一九六五年，我十三岁了。我开始在人前饶舌，又开始在饶舌者前保持沉默。”两句话勾勒出一副有个性的少年样，开头几行，已现高竿。经历也着实丰富：父辈被批斗与其亲身经历的上山下乡。读到这里我才明白《霸王别姬》里的震惊自有源头。看到前面大家拿他和余秋雨调侃般的对比，余是我小时候曾很喜欢的作家（他的文章太适合在游记作文里引用了），一边旅游一边唉古叹今式的写作容易让人震撼但绝不如切身体验来的悠远。很期待这本书能有后续，也很好奇从祖国的大西南回到东北的北京的迷茫少年是如何踏上导演之路的。

15、刚刚读完《少年凯歌》，感觉从文学的角度看，全书的闪光点并不是很多。但对于文革这样一段特殊时期的回忆，作者进行了有节制的控诉和深刻的自我剖析，并加入了对整体局势的思考，风格区别于粗粝的伤痕文学作品，有其可读之处。HK中文大学将本书列入推荐书目，可能也想以一段不堪但是必须回首的青春史，告诫热血沸腾的大学新生们，要谨慎释放过量的荷尔蒙吧！

16、很久没有完整地看完一本书了今天兴起看完了《少年凯歌》。其实在一个人仍未暮年的时候回忆少年时期是不容易的很难做到从容豁达但还好有生的希望所以可以称得上在反思。他沿着自己成长的轨迹慢慢回忆各种生活的琐事描绘出一个荒谬的时代一个看似充满希望而大多数人却不知道希望是何物的时代。少年的血液里流动着的有一种成分叫反叛似乎那是一种生命力的体现而这种成分与一种叫做革命热情的思想混合在一起竟是那么的可怕。少年要的是赞扬与肯定他们有自己的荣耀一旦满足了少年的虚荣心他们便会化身斗士浴血奋战。看过许多关于成长的故事就会发现当一个少年的成长历程与一个时代联系在一起的时候就会显得异常壮烈。看着他诉说是如何的背叛父亲以及他父亲对自己的背叛我想那是没有亲身经历过的人永远无法理解的痛楚。一个人要坦诚地承认自己的懦弱和恐惧是需要多大的勇气。尽管是多年后，也仍要克服那种羞愧的心情吧，这是种真正成熟的心境而与年龄无关。这使得一个人在坦诚自己的错误并忏悔时表现得并不令人厌恶。除了批判父亲以及去云南农场工作他再很少谈及自己说明回忆还是有所逃避的可我 already 觉得这样的程度已经很好了对作者不愿完全揭露隐私的宽容是一个读者应有的慈悲。故事中最震撼的是死亡各种人的死亡母亲友人友人的父母及老舍傅雷等大师自杀或是被谋杀虽然都没有着重墨渲染平淡地去描述个个生命是如何地逝去更使人不寒而栗。看着这些经历过动荡年代的人们故事比任何一本历史教科书都生动更有种皮开肉绽的血腥的味道。在我心里对文化大革命的好奇是一直存在的其实一直纳闷在那段时间里为什么人民的思想会那么统一是因为他们看到了新世界的希望了么后来才慢慢怀疑也许统一的不是思想只是行为。在一种特殊的环境下任何看似违背道德的事情也都有了名正言顺发生的理由。而现在经常看到一些社会新闻有些人的做法或是说辞超出我所认知的正常范围所以常常会因此而惊讶不已而大人们反到没有觉得有多么震撼。原来我的惊讶来源于对这个世界的无知要是知道这世上有更荒谬的事情发生过以后再是遇到便会有了一种大人物的貌似见怪不怪的想法了。我害怕果失去了这种惊心我会觉得可悲。结尾处中年凯歌回去了当年伐树的农场看到了当时一起下乡干活的人们他们将永远守在这里树死了他们会种上新的人死了还会有新一代接上。花有重开日人无再少年。一个人的想法会随着成长一直改变吧在他后期的这些电影中我仿佛再也找不到像这本回忆录中所体现的那种深沉的人文关怀毕竟这书写作于20年前。我相信陈凯歌是个好作家多过一个好导演。有时你想如树般努力生长却发现周围满是灰尘而非泥土可这并不是你的错。看完了陈凯歌愿与人分享的少年时代只觉得被巨大的悲伤笼罩只是想哭。

17、我现在还能记得，读这本书是在10年前的夏天，在广州的新华书店，一个可以提供小桌泡面的书

## 《少年凯歌》

店。每天花10元来回路费，两天时间读完了这本小书。最终没有买。思来遗憾。没买的缘由也简单，我原本是对名人写书不报好感的。但这本书很吸引人，自然的叙事风格，高明的叙事散文，包括由此引发的感慨虽然丰腴但不嫌矫情。书中的内容早已忘了，除了对陈及其父的照片略微存有印象外（牙口甚健）。但，对少年凯歌的好感却因此而生。少年凯歌，英姿雄发，下笔俊逸，言语沉默，符合我们假想中一个少年才子的一切美好标准。老年凯歌，为身份所拘，成为标签下的牺牲品。书似乎没见再写，偶一开言却让你心里暗叫遗憾。借用一句西谚说：追上公共汽车你就不用再跑了。陈的创作表现若是止步在十年前，那么我对他的印象会再加十分。老年的电影噪音难不成就是为了消耗少年时的凯歌。不知道。

18、谨以此文，献给《少年凯歌》。GMAT背到头大后，一晚读了两遍陈导的少年故事。在这里，他把自己剖析给世人看；在这里，他犯了那个年代再微小不过的错；在这里，时代是所有人故事的导演，而他是自己故事的演员。我们生在一个美好的时代，不愁吃喝玩乐，不知百姓疾苦，历史永远只活在白纸黑字的课本中，这、难道是他们渴望等待来的时代吗？一个时代孕育一个时代的故事，可过去，注定了是个伤感的词儿，只可追忆，无法经历。这是世纪初的版本，“金棕榈”的微笑有着斑白的鬓角，“V”字型的手势是幸福而欢快的，建国初的黑白照片有笑容灿烂的父母，那时他们还年轻，凯歌、凯燕仍是小孩子的模样，初夏北海公园里互相追逐的小男孩小女孩是他们曾经的身影，可惜一切都是不可复制的。幼时的凯歌和妹妹天真烂漫，未来的故事并不在他们童年编制的梦里，一切发生得令他们措手不及。京城的天照旧是蓝的、北海的湖照旧是绿的、香山的枫叶照旧是红的，可人事几经变迁，早已面目全非。这是凯歌的自供书，那个时代剥夺了他以轻松的态度看待生活的权利，却不足以使他后悔，亦如黑泽明的青春无憾。笔调悲凉，像极了一个中年人的口吻，功成名就地感慨过往，细致地描述年少的、无知的自己，在激荡的历史中成长，或因童年伙伴的遭遇、或因那些父亲、母亲，或因下乡滇南的知青，或因……太多的人、太多的事，让他成为了一个会说故事的人。书中每一个人物的故事，他都身处其中，他们也象征地指代了那个时代的普罗大众，那些他不曾接触，却跟故事中的人物有着相似经历的人。盛夏残秋、花开花落，人生炎凉、冷暖自知。分离的夫妻、自杀的母亲，泛起凉意的铁窗悬出的白床单，厚实的棉絮包裹的暖暖家书，留教偏远的知青的爱情故事，悲喜无常；京城车站里来来往往的旅人，迷茫地兴奋、迷惘地无助，送的哭走的笑，车窗夹住了母亲递给儿子的香烟，不再愤慨，却带不走母亲的牵挂，跟随列车奔跑的父亲，直至站台尽头，被悲情裹挟。落下的泪模糊了记忆，方方正正的文字无力地控诉历史。泥泞中哭泣的、琥珀色的指，拈起火塘中的炭、点烟的手，是习以为常的。偷鸡吃的夜、玻璃汤，麋子凄惨的叫声中是故人旧事。如今寻不到的蝴蝶泉仍是记忆中的模样，倾颓的山坡、明亮的山火，少年的信仰可还在？虚无的黑、远树的残桩、寂静的雾，可是你的景？影子不会是我们黑暗的借口，践踏枯萎人性的，可是我们自己？新鲜的自然映衬荒谬的人事，彼时深夜的嗥叫的人如今依旧在。死去最多的，是父母的孩子；等待换来的，不如用粗糙的手磨短的生命。残破的泪，哭不净辛酸；野花无意，祭奠了整一个时代。故事里，没有我、没有你；翻开书，讲述的是我、也是你。黑暗的幕景中，指间香烟的尾韵缓缓上翘，从不曾消弥……这是历史的故事的开端和结局。那是一个沉默的时代，充斥着错误、荒唐与苦难。老城墙耐不住岁月的寂寞坍塌在浮躁声中，天真的学生孩童做了恐惧的奴隶招摇撞市，当年的赫赫军功已然成为罪恶的代名词，平民抑或高官，谁也无法幸免。出生在那个年代的人，是幸福的，因为他们是有故事的人，好抑或不好的记忆，绘出经典的光影，其交织而成的画面一幕幕穿梭在新时代响彻人寰的凯歌中；可他们更是不幸的、苦难的，纯真的少男少女变得面目可憎惹人嫌恶，恐惧笼罩着自己、同时让别人生活在自己制造的恐惧中。那个时代没有绝对的对与错，仅仅是、仅仅是以情感为导向的天性所驱，或善或恶，没人辨得真切。许多人自杀了，自以为是救赎、是脱离苦难的最佳选择，徒留一些人在河岸沉默思索、心如死灰；一些人想要自杀，却因恐惧活下来，讲述那个时代的故事给后人；少有的从未想过自杀，也不必赎罪，总是活得那般理所当然。死去的人，或是同学、或是老师、或是朋友、或是亲人，或是你自己……不必责难，仅以铭记，以史为鉴。或许当苦难习以为常，它也不过同嘴角扯出的一抹笑一般似有似无，成了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它的存在已无关痛痒，可每当夜深人静，你若还有机会回到当初故事的发生地，再见故事中的人，痛苦会来得汹涌猛烈、无力阻挡，恐惧的伤痕不会湮没在时光中，它是细缕的薄烟，飘荡在空气里，你呼吸着、吞吐着，品味着那些细小的痛楚带来的感悟，成就了独一无二的自己。白雪皑皑的新春，戴着虎头帽的小孩子左手攥着中国结右手牵着风筝站在街口，脸上有着傻傻的欢快，胡同里是穿着红夹袄叫卖冰糖葫芦的老爷爷，天上的雁看得见残败的城垣，电线杆上的麻雀啁啾闹人，远处走过大把大把时光的四合院中传来夹杂着鞭炮声的欢声笑语

## 《少年凯歌》

，“总把新桃换旧符”的幸福感尚存。现代中北京城的古老显得弥足珍贵。可这些，已不再是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景象，倘若可以，我倒是希望走过那个年代，走过京城的老城墙，触摸厚实粗糙的青砖；闲逛安定门外的地坛，拂过衰败破碎的乱石，去找寻失掉的历史、遗忘的人事，泛黄的纸上是老去的记忆，带有残破的魅力。感谢会讲故事的人、珍惜会讲故事的人，因为他们的存在，历史才变得真实珍贵。夜里敲到指尖发凉，也还是有许多故事没有提及，一口气读完一本书、一口气一本书读完两遍的时候实在不多，MARK！

19、他是离我很近的，讲求良心，骨子里有总有同情心，但自觉是高于人的，也许会惹人不开心，因为耿直或是太傲气，却是善良的，比起争抢，更爱平静，钱财或是功名有的话好是好，却绝不愿意低三下四，没有的话也有足够多的自我安慰，毕竟这辈子是不能昧着良心活的，毕竟一路走来，看过绝顶荒唐，最终知道人要心存敬畏，或者对星空，或者对自己。他的好从万千险恶中挣扎着出来，他的不好来自巨大的动荡和冷漠，故而觉得好格外美，而不好又含着孩子般的脆弱和不安。这是陈凯歌，一个绝大多数人都熟知的名字，也是我爸爸，一个普通男人。陈凯歌的文字是我没有想象到的，联想到的画面是一个少妇抱着新生的婴儿，他是那个母亲，用心顽强的许诺要照看内心的儿童，他是那个孩子，打量世界的眼光怯怯的，善意，而且偏向人之外。唯独没有男人在画面里。我意外的是明明留存的，书写的都是些冰凉凉的，却没有在心里反复滋生长成残酷强大的力量，他，还是一个害怕的人，孩子气的，还不懂怎么消化坚硬的事情。多么幸运，我是谁和我想是谁依然界限分明。有时候，看着爸爸，带着古怪的处世态度别扭又真诚的应付着周遭，我很难想象那些烙印是怎样愈演愈烈的，他们太早就在生活的簸箕中颠簸，污染，被丢弃，是自己爬起来，一文不值的，从此不愿意也不屑违心过度，得到又如何，生死已经数回，再一次又何苦那么累。我问过爸爸，你打过人吗？爸爸说，没有。他无力劝说手下，但是他不参与。只是不多久，突然失势，被追杀，几乎死去，临死前不恐惧，死亡成为理想的代名词，只是想游街的时候要唱什么歌送给毛主席。那些年，亲人之间都彼此躲避，怕被牵连，多少年以后爷爷和兄弟姐妹们关系疏离，他不原谅他们，他不原谅人性，不原谅自己，爸爸说，爸，那个年头你指望人家怎么样，又是何必呢，都那么老了，有什么气值得生那么久，但老人家不干，他越老越怀疑，因为苦难太多，不容易相信美好，直到离世。插队，十年，爸爸觉得那是不能比拟的绝望，唯一相信的大约只有等待，七七年恢复高考，许许多多的人落泪，为此，爸爸始终感谢邓小平，至少给了一个爬起来的机会，不然那么多的人被绝望死死包围，出路遥不可及。是时代的，无论对错。他们这一辈显得尤为渺小，看尽世事无常，甚至有时间看清自己的狂热，险恶，和力量，有时又觉得这是福气。几个月前在意大利，我热爱文学的导游对我说，你看过少年凯歌吗？陈凯歌的文字真是好，比中国大多作家都要好。我记下了他的话，并且在今天证实了这句话是对的。我听过少年凯歌里的一句话，在看这本书之前，这句话我现在仍然喜欢，那就是，人到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其实这个时间段长得超乎想象。特此记下这一切，为固执的守护，别扭的清高，或是五十年代和我的爹妈。

20、我不是陈凯歌的崇拜者，而事实上我不了解这个人，没看过几部他拍的电影（只有《无极》），所以我没资格说他是好是坏。他写的自己的少年经历让我知道他是个坦荡的人，不虚伪，因为他能把自己少年时的喜和悲、善与恶同时讲述给我们，讲到少年时做的“坏事”时，像一个虔诚的忏悔者，让读者感觉他也是个普通人，善和恶时刻进行斗争的人，所以他也是个丰满的人。凯歌的文笔很好，摸索着他的文字前行就像跟着他的镜头看他的电影一样，一部自导自演的电影。

21、在导演里，陈凯歌给我的感觉比较特别。他有韵味，他的光影表达有意识的结合人的公共性与内心世界，力图准确把握人物性格与时代底色中微妙的情感与心态变化。所以，尽管我也很喜欢姜文（在我看来他是中国最顶尖的那种导演）的响亮有力，冯小刚泼辣痞气，但必须要挑一个人的电影要去影院看的话，我挑陈凯歌。为什么提了姜文冯小刚呢，因为那年贺岁档三部电影一起上映的，《让子弹飞》、《非诚勿扰2》和《赵氏孤儿》，葛优都有份出演。三部中间《赵孤》票房最差口碑也不好，我却最喜欢赵孤，觉得程婴这种角色是一百年以后葛优还在影坛站得住的理由，遇到那么个场景那就是该那么想那么做，不管他身边的人理不理解不管观众理不理解。这是一部电影作为一个个性化产品的坚持，简直可以算是作品生命力的来源，这种坚持本身的尊严和价值让电影和演员本身特别站得住，不是那种跟美女去北海道拍个风光大片能给的。不是否认冯小刚——大伙儿喜闻乐见就是很大的价值，尽管不一定是最大或者唯一的价值。但是我也不喜欢《梅兰芳》，简直忍不了《搜索》，我也忍不住想问陈凯歌是不是江郎才尽了，《霸王别姬》时代那种辉煌耀目的成熟完美哪儿去了。直到我看了《少年凯歌》。童年是一个人的源头，理解了水来自何方才会明白为什么它这么流淌。所以历史

不是过去，它就是现在。以它的内在规定性在现在的形态中体现出来。电影，带有导演强烈主观色彩的电影，体现导演个性特征的电影，说白了，看到的也就是也就是一个艺术呈现者的立场、局限、价值观。这个立场、局限、价值观，观众看得到，导演未必自己就看不到，只是他选择坚持或者悦纳这些特征。要不要“改变”要不要乖觉要不要合时宜，有些是“不能”有些是“不为”。人只能做自己，虽然大抵上坚持和改变一样难。以前老觉着人做事情就该追求完美，有能力的人尤其应该追求完美——造成的结果是不接受失败，要落实到每一件我在乎的事情的结果上、每一个环节上的成功上。但是GT这件事，教给我一个词，叫做“无能为力”——不是你努力就一定能做得好的，尤其是你做任何事情都有一个时空限制，你不能无止息的做一件事直到积累到足够，不能尝试所有的道路直到找到正确的那条。我突然的明白了很多东西：为什么尼采看到有人拿鞭子抽马突然抱住马脖子大哭——就疯了，为什么中央美院的高材生L会放下画笔改做发型师，为什么有些人没有选择看起来更“应该”可能也更有成就的道路。因为他们看到了那个无能为力。尼采看到那些不假思索的善和美是多么的肮脏，而他却没有能力改变它；L说：“我已经是我们班画画最好的，可是前人已经画得那么好了，我再努力也不可能比他们画得更好。剪头发这件事是相对比较容易做好的——也可能是我了解的不多。加上我不是那种能耐得住艺术的寂寞的人，所以我放弃了画画。”——L从小学画画，人群里你一眼就能看到他，很干净很安静——不是话不多的安静，是坐得住的安静。他说什么，我就信了，何况他是真的有钱，年轻的艺术家的找饭吃的这种模式在他身上套不下。明白了这些，我觉得我又宽厚了一点，对人的弱点扭曲挣扎舒展有了点更上一层楼的开阔视野，对所谓现代性的特征是“抑制”——不是阶级理论的那种抑制，是尼采弗洛伊德说的那种内化的抑制，突然就通了一点。——都是说“一点”，因为我不知道未来我还会变成什么样，今天觉得可能很大的变化在明天看来可能也就是小小一块垫脚石，这个时间在流变的过程里甚至都会失去它的节点意义。就像此刻我对于“现实”的理解，跟去年和跟五个月前都有很大的不同，——我觉得现在这个“很大的不同”，是因为刚刚发生的这个改变还很迫近很新，是个有信息量的东西，于是在认知层面显得很大。过去的那些改变可能更大更本质，可是一个确定的信息就变成了冗余——果然是学传播学的啊，在评估的时候就显得没那么重要了。缺乏距离的沉淀就没有办法去做比较。可以确定的是我变得更悲观也变得更积极，我懂得了一些事情的界限，有的东西留在什么状态就是什么状态了。你做任何事情的可操作的条件都是有限的，时间是其中尤其珍贵的资源，真跟什么事杠上了死活追求完美真不一定有好结果，可能会目的颤抖越想做好越做不好，可能成本太高丧失了做别的事情的机会。所以当你看到了那个局限，就赶紧打个结继续往前走。人都一样，陈凯歌也一样，他的电影也一样。每个阶段的片子只能体现导演的价值取向、导演当时的内心状态、问题和疑惑，人生的每一段都有疑惑。所以美和真的东西不一定好和全，有时候它们是矛盾的，可是就因为这个矛盾，美和真才格外值得坚持和追求。当我说这个“矛盾”的时候，我的预设前提是《梅兰芳》不及《赵氏孤儿》不及《霸王别姬》，觉得他不好无非是因为这东西不合我的口味，可是合我的口味就是好的？我的口味是有多外行多俗庸自己毫无意识？即使有些人审美再超拔，应该去迎合吗？这么一看，我也双重标准了，别人响应不响应有什么关系呢？我也写日志，发微博，这也是种创作，我不太在乎粉丝数量和粉丝互动，我说我想说的话，有朋友回复，挺开心的，可是我不会为了想让谁回复去说什么话。那不是我的重点。那我为什么要认为他应该很关切电影的市场呢？陈凯歌始终高度自觉的，他说“我一直不能以轻松的态度看待生活”，连他写本小书都没有几个字不雕琢的。如他所说，年少时妈妈教他的那些“图画了的诗歌”不可能没有影响，他的作品里都有一种控制不住的严肃和诗意，这点甚至可能是他不讨喜的根子之一。他又爱京戏，一板一眼一定要具有仪式感，就多少有点不自然。

22、那时候的陈凯歌感觉比现在有文化，尽管现在似乎依旧是一副有文化的样子。人们都说四十不惑，我觉得有些人是越活越惑的，尤其是上了年纪的人，爱钻牛角尖。

23、我坦白地说，对陈凯歌一直都不大喜欢。很久以前看过他的《黄土地》，那时候很年轻，就觉得延伸得无边际的黄土地旷远而宁静，行走其中的八路军战士的身影很小；后来又看过《霸王别姬》，印象最深是张国荣的绝代风华和结尾宝剑落地的“呛啷”一声，仅此而已。一个电影杂志的记者说，和陈凯歌谈话，感觉好象是两个阶级，大师和平民的差异。我觉得这话说的没错，陈凯歌就是给人那种感觉，挺装的，肩膀端着，高高在上，即便他的电影，你知道是好东西，但永远和你有一段距离。有天晚上，正好很闲，拿着遥控器拨来拨去换频道，换到央视六套，正放《荆轲刺秦王》，就跟着看了下去。虽然没看到开头，眼睛却被那一场场冷兵器时代的惨烈杀伐拽了进去。当秦军攻破赵都邯郸，赵王下令城中所有孩童全部自杀，不留一个子孙做秦国臣民。高高的城墙之上，一边是殊死的搏杀

## 《少年凯歌》

，残存的几个赵国兵将拼死抵挡潮水般涌来的秦军，另一边仿佛祭祀的仪式，头扎白绫的孩童排着队从城墙的豁口跳下去，一个大概只有四五岁的小孩，跳的时候还不忘拿回自己的拨浪鼓——这样的场景让我震撼，说这愚蠢也罢，说这残忍也罢，我只体会到一种庄严，你可以为之流泪，但不是因为悲伤。陈凯歌把《荆轲刺秦王》拍出了王者之风，而且深具侠客气质，无论是荆轲，嬴政，还是赵女，天下就是他们的江湖，无论是庙堂之上，还是草莽之中，每一次对决都是高手之间的堂堂正正之战，连卑鄙都透着一种坦荡的味道。当心爱女人漠然离去的时候，嬴政终于斩断了人间的一切情丝，成为了王，“嬴政，你忘了一统天下的大愿了吗？”空旷仿佛没有边际的大殿上，回荡着寂寞而疯狂的声音。因了这部电影，我开始了解另一个人的内心，我相信所有人心中都存在着一种普遍情感，所有的寂寞、忧伤、快乐的感动，最终都会殊途同归。看完了《少年凯歌》之后，我更加相信这一点。《少年凯歌》是一本自省的书，一个逼近不惑的男人，突然想梳理一下自己的过去，想知道我为什么成为了今天的我。在自序中，陈凯歌说，“我常常喜欢坐在我们在曼哈顿的公寓浴室门外的地上，抱着膝梦游一样的想。。。。我听见我自己儿时的歌声，嗅到那个年代北京晚秋的空气，我竟能回味此生第一次吸烟的滋味，隔着烟雾我看到了死去朋友的脸——我重温了我的生命。”想不到陈凯歌能写出这样的文字，竟然好过大多数在中国被称之为作家的那些人。这样的文字，让你无法有理由讨厌作者。在这本不到二百页的小书中，我看到了一个一九五二年出生的男人成长的痕迹，在时代的激流中，他经过了怎样的冲刷扭曲洗礼，从一叶浮萍变成了一颗种子，一个自觉的生命；我看到了幼童眼里的老北京，少年眼里的“文革”，青年眼里的上山下乡，这是一个沉思的成年人的眼睛，里面有东西无法让人轻松，“我一直不能以轻松的态度看待生活，这也许恰恰是我在书中所描绘的那个时代给我的影响”。陈凯歌谈到了很多人的死亡，有朋友，朋友的父母，有听说的，有亲眼目睹，他看到了自沉的老舍湖边久徘徊的身影，更为傅雷夫妇安详的投缳自尽震撼，死亡的情结，会始终纠缠于敏感的心灵，“古之慷慨悲歌之士，为自由或信仰，更为尊严荣誉的缘故，不能立身便自毁其身。”也许，《荆轲刺秦王》就是这样产生的。《少年凯歌》中有一章叫“青山”，是他在云南景洪插队的记忆，是自然如何滋养了心灵，“我每次在村后小河中洗脚，都会有成群的小鱼啄着我腿上的伤口，使我得了抚慰；我走上山去，用手指触动大株的含羞草，在叶片收拢的瞬间，意识到尊严；一片黄叶，在溪水的转弯处久久不去，让我懂得了命运。。。。在阳光和绿叶之间，我头一次有时间回首，想起受难的父亲、病中的母亲和尚小的妹妹，想起我的同学和朋友，所恨和所爱，侮辱了我的和我侮辱了的一切，禁不住失声而泣。”美的毁灭和美的抚慰会让一个人记住它并且终生难忘。薄薄的《少年凯歌》总是引起我的沉思和回忆，那个过去的时代的浪花一波波涌过来，打湿我的脚印。我想起父亲，在我出生的第二年，成了现行反革命，关到监狱里，很多年以后，我好奇地问起原因，原来那么简单：几个人争抢一种新样式的毛主席像章，父亲劝解，那东西到处都有，争什么争，这话被人举报，于是有了罪名，对伟大领袖不敬。因了这个变故，我被送到乡下的姥姥家，八年以后才回到母亲身边。我的童年是在一望无际的大平原上度过的，上树掏鸟，下河摸鱼，由此养成了自由散漫的天性。有一个挥之不去的景象是傍晚，我走在放学的路上，夕阳抛出的大红染透了西方的天空，极远的地平线上有一列火车驶过，车头吐出细细的白烟，暮色四合，天地渐暗，冥冥中有一种情绪在心中沉淀，弥散又凝结，那是最初感知的美吗？它现在还驻扎在我身体里，有时流动，有时爆发，有时沉默。面对寂寂的山林，万木枯荣，陈凯歌说，我知道我找到了一个友人，它很宽大，足以容纳许多生命，我并不对它娓娓谈情，只是注视和倾听。到现在，我仍然不知该感激还是诅咒那些自由而孤寂的岁月，那时起我知道美的存在，我沉浸于自然的美，光影中的美，文字之美，却渐渐开始疏离现实的生活，常常在巨大的落差中挣扎，把自己撕裂。好处是可以麻醉自己，美会让我们冥想，冥想像鸦片一样。所以我喜欢《少年凯歌》这样的文字，它不是一本深刻伟大的书，作者并没有像卢梭那样勇敢，向世人袒露自己的全部灵魂，赤裸裸的丑陋与美丽，那是圣者做的事情，而我们是普通人。但那些文字让人沉思，在沉思中回忆欢欣或者悲伤，这是我的隐秘的快乐，无法言说。

24、这本传记中，陈的自我批判令人难以致信。人性的丑恶与良知就在其间穿插，既让人不敢正视，又叫人不得不面对。

25、作为90后生人的我，对陈凯歌的认识，从开始就乱了顺序。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让我欢乐之余知道了一个名导叫凯歌。然后是无极的观影，庞大场面下不知所谓内容；再后来就是关于无极的一些列娱乐事件。作为一个15、6岁，世界观没有完全形成，跟着娱乐媒体乱转的青年来说，陈凯歌，只是电影界哗众取宠博版面的普通一员。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长大的我，开始往回走，会去看些跟我同龄或者比我年纪还大的电影。这之中，霸王别姬走进了我的世界，张国荣倾国倾城的陈蝶衣

## 《少年凯歌》

，总让我念念不忘。但是世界随着年龄的宽大，我更从陈蝶衣的眼里看到了霸王别姬的灵魂——陈凯歌。我相信导演的灵魂透过电影的呈现只会更加深刻。再然后，梅兰芳，赵氏孤儿等大热影片问世，对他们的感觉就是搬上了大荧幕的故事。传说中的陈导，似乎在向着下坡的轨迹缓慢前行。希望他经历人生的一个甲子之后，重展雄风。回到少年凯歌，一本对过去的回忆，带着对过去年少无知犯下错误的忏悔；透着对儿时伙伴几度是非不同结局的叹息；怀着对曾今岁月坎坷中成长的缅怀。从现在回望过去总是有特别多的情怀，更何况少年凯歌生活的那个时代正是中国历史的特殊时期，少年凯歌的经历也许是他一个人的特别体验，但也是那个时代人的共同记忆。名人的普通人岁月，普通人从普通走向不普通的那个起点，值得我们从少年凯歌中寻找。陈导文笔不错，对儿时北京的细致刻画；对知青时期细小事情的描写；对身边每个不同人物的不同展现都各有特点。开句玩笑，陈导没有在电影上投入，也许能成为一个文学家，还不是那种只会酸溜溜的文学家。文学是一个字一个字与作者的交流，所得到的作者传达的深刻自我理解。电影就是情节推动下，偶尔对所谓电影价值观的思索。这一层面上理解，电影是大俗，为大多数人所接受，因为它的接受来的简单；而文学不能称之为大雅，但也比大俗高上一个境界，它所带来的思考过程来的更加复杂，所以似乎在速食的社会所被人遗忘。陈导的大红也证明了这点，文学界有几人能有陈导的名号响亮。电影节多了一个渐走下坡路的导演，文学界少了一个也许能渐入佳境攀高峰的作家。

26、在天渐渐黑下来的时候，我们坐在小小的餐室里，一边吃豆沙馅的包子，一边听雷，雷不响的时候就把包子放在嘴边，激动的等待。小姑娘点点头，她知道我对，但还是在那只鸟死了之后把它浅浅地埋葬了，上面还盖了一张葡萄叶，为了第二天还能找到它。第二天，葡萄叶落了满地；又过了一天，葡萄叶都被风吹走了。我和妹妹常问：“奶奶，您小时候北京什么样？”“什么样？烧饼一个大子一个，豆浆比现在好喝，过皇上的时候胡同口得围上蓝布，一个冬天街上净是倒伏——饿死的、冻死的。”“还有呢？”“还有？没有了。”这时，她的眼神便茫然起来，有时就这样茫然很久，带带地坐着，嘴边会突然露出一个笑，又急急地收住了。想什么呢？她没说。可云影一样的眼神，却把她亲历过的繁华一下子照亮了，一下子又黯淡下去。饥饿使她恐惧。恐惧比爱更有力量。1966年，为了“天国”的降临，产生了祭祀的需要。要祭祀，就要有牺牲。我好像想说一句什么，终于一句什么也没有说出来。这是告别的晚餐，要走的确是主人自己。在这个世界上，以人生为他乡的人是有的。当大家都走投无路的时候，他们却轻易地找到了那扇门。她剪断了生命，连同烦恼一起。

27、偶然看到这本书，是在今年地坛书市，在孔夫子的一个摊子前，一地的书堆在那里，在淘书的过程中，发现了他，说来也巧，前几天我的老师还和我们聊了陈凯歌，除了电影，更多的是关于那段被抹去的历史。说实话，我对陈凯歌的了解仅仅限于电影，除了霸王别姬，和无极，我就没有与他有关的信息，而无极我也是看的恶搞版的《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从此对他印象很一般了，在拿到这本书的时候，先翻开了后面的获奖情况，心里还是有偏见的认为，能拍出无极的导演还能得到这么多的大奖，还能做三大电影节的评委，还是很诧异的，看惯了他和张艺谋、冯小刚这些第五代导演的商业片，也不自觉的低估了他的写作能力，尽管我承认霸王别姬是很让我震撼的一部片子，尤其震撼的是文革历史部分，因为看似那样的真实，又过于严酷，不像历史书上的一笔带过。这本书内容上其实很简单，就是陈在回忆他的少年时期，从书名也可以看出来，从童年再到插队，上山下乡，这段历史之所以归为少年，我觉得是因为在他插队的时候认识到了自己，认识到了自己从前做过的种种，使人痛苦的，还有别人使其痛苦的，可以说，知青的岁月让他成长。与看这本书相得益彰的是，我的老师也是知青，更主要的是也和陈一样在云南的西双版纳，也和陈一样意识到了不应该只有受害者，而应该还有施暴者，从老师那里也更加了解了陈，他的辉煌他的落寞，他的逃亡，他的无奈，他在历史边缘苦苦挣扎。不得不说，艺术是共同的，文学也算是某种程度的艺术吧，他的笔触，文字静静的，缓缓而出，没有什么渲染没有什么强调，不会刻意透露出作为一个文革的受难者的怨恨，而更多的是放在作为一个父亲的儿子，还是在批判会上推了父亲一下，在插队时候也冷漠的对待疯了的薇，看他的这本书你可以看到他的诚恳，诚恳的记录那段日子，诚恳的讲述自己的冷漠，诚恳的说出自己的遗憾，我想他能勇敢的站出来说出这一切，已属不易，他的书也算成功了一大半。我决定把他的片子找出来重新看一遍，包括被广泛批评的无极，从这些片子里找出他的电影独有的那种人文关怀，和关注个体的精神。活在地球上的，不过是我们其他星球上的影子。

28、“人到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以上是陈凯歌的自传《少年凯歌》里的一句话，后来也被香港新锐导演彭浩翔用作了电影《AV》的开场旁白。而这篇文章的题目名叫《看客》。虽然在毕业后的几度搬迁中遗失了当年的读书笔记，但捧着《少年凯

歌》时那种被电流突然击中的感受却依然清晰。在这本书里，陈凯歌身上特有的文人导演的气质和悲天悯人的情怀于字里行间自然的流露出来，对大时代背景的个人反思不矫饰、不做作、不故弄伤痕的让人钦佩。无论是别人给他的摧残，还是他给别人的侮辱，都通过作为“看客”的少年凯歌的那双眼睛被极富画面感的描绘了出来。虽然只是不足八万字的薄薄一本小书，却让人感受到了超过任何大部头的思想力量和深度，令我始终相信，《少年凯歌》和《霸王别姬》在是一脉相承的两种表现形式。但人真的会改变。虽然“本性难移”这四个字已经说了几千年，可依然挡不住商业时代的大潮把人弄得面目全非。曾经物质贫乏却饱含忧患意识和强烈社会责任感的少年凯歌，从一个“看客”变成了如今站在舞台中央掌握话语权的文化精英。位置变了，心态也彻底变了。虽然我一直认为《无极》并非人云亦云的那么糟糕，只是耐不住反权威文化语境下草根们的众口铄金积毁销骨，但当他一面誓言坦坦的宣称新作《赵氏孤儿》要拍出“自己的生命诉求”，一面又在发布会舞台坍塌多人受伤的惨剧面前依然面不改色的谈笑风生，可以说少年凯歌已经彻底的成为了一个记忆。“让人气愤的是陈凯歌当时正在台上讲话，停了一下仍就继续，根本没有任何他所宣扬的人文关怀。”南方日报记者的这篇报道言辞犀利，一语道破了一个伪君子的丑态，就仿佛当年他说“人不能无耻到这种地步”时那样的好笑。前不久听说了这样一种说法：一个人的价值取决于你所在的位置。比如一瓶矿泉水，在超市里买一块钱，在旅游景区里可以卖到三块五块。但换个角度想想，当你具备了更高价值、处于更好位置的同时，是否也应该具有更大的责任与义务去满足他人和社会的需要？答案显然是肯定的。正如不懂礼数、嘲笑“砖家”的胡玫无法在电影中正确的表达出孔子的思想，作为同班同学的陈凯歌若是以这样的一种对待生命的态度来诠释《赵氏孤儿》的经典意义恐怕也叫人难以接受。可以说影片尚未开拍，他便已经失掉了人和。但依然很无奈，因为你无法期望一个人会从高高在上的舞台中央退回到当年的看台。花有重开日，人无再少年。或许，只有识于微时，才能见证一个人最美好的一面。

29、因为[梅兰芳]的缘故，最近又对陈凯歌比较关注。一直传说有本他写的《少年凯歌》，直面了他惨淡而轰轰烈烈地少年时光，反复找不到，询问遍了杭城一些大的书店，也都没有货了，所以只能在网上找了电子版，一共6万多字，不知是不是全本。读书的过程也断断续续，不过终究还是在一天之中看完的，下午看的是他京城的少年时光，晚上看的是他云南插队的生活，一动一静，一红一绿。下午在看的时候，不断惊叹，此书的可读性大大超过了我的想象。人生若只如初见，这本书给我直接的感受就是当年初读《文化苦旅》的伤怀。但余秋雨写的更多是从一个大的层面上，也就是整个民族的文化上反省和一路悲叹，而陈凯歌与之不同的是，就是从个人的层面上，以一种事后带着批判的眼光去看年少时候的往事。一大一小，一宏一微，站得角度不同，体会自然不同，但是可以肯定的是，这两本都是好书。很巧的是，昨晚刚刚看完沈从文的一部分文集，也是年轻时期的自传体。我很佩服这些文人的记忆力，过往的事情，不分巨细地清清楚楚记得，当然，我不并不知道这些是不是有杜撰的成分所在。沈从文好象是生于十九世纪末，基本上和毛同一个时代，陈凯歌则生于二十世纪中叶，和我父亲同辈。年龄相差基本是五十载，生活的年代又都是轰轰烈烈。沈从文的文字非常的盘杂，盐油酱醋，嬉笑怒骂，娓娓道来，对于残酷的人生，基本上是用一种不羁地口调述说，轻描淡写，而里面的意义自然是思者思深，浅者见浅，期间多少的感悟每个人有完全不同的解读；相比之下，似乎陈凯歌的文字读起来特别舒服，简单，直接，如一位老者在炉火边讲述自己的故事，或深或浅，叙述中有感触，感触间有叙述，非常具有画面感。读完这本书，给我最直接的反映就是[霸王别姬]的片段，远镜是程蝶衣和段小楼跪在红卫兵前模糊的脸，近镜就是那团冉冉升起烧着戏服的火焰，当年红卫兵在陈凯歌家大院的老槐树下，烧毁他父母收藏的一屋子的书时候，是不是也是那样模糊着脸，或无奈，或懦弱；还有一个镜头就是[霸王别姬]中，袁四爷在被批的时候，在台上，被红卫兵狠狠地推了一把，之后不久就拉出去给毙了，下面的段小楼说：“就这么毙了，他可是袁四爷呀。”，当年父亲在家受批斗的时候，陈凯歌似乎也带有一点落井下石地推了父亲一把，就是这一推让少年凯歌的心起涟漪，事后在书中，陈凯歌分析到，那一推出自于恐惧，那种害怕渐离人群的恐惧。在一个信仰已经被摧毁的时代，做出任何事情，似乎都是天经地义。我想下次，我会用不同的眼光去看待[霸王别姬]的文革戏。这本书里面的叙述，让我这个对于文革毫不相干甚至心存好感的人，恐惧万分，因为少了我现在心中仅有的执着，我真的不知道去怎么面对人生。陈凯歌在拍[无极]的时候，说了一个词，情怀。说实在，我现在也不能清楚地说出情怀这两个字到底是什么意思。这也许本来就是一种虚无缥缈的东西。或许也可以这么说，在一种事物中，注入一种情怀，就如同一种大牌明星压阵一部电影时候所产生的气场。道不清，说不明。《少年凯歌》里散发的情怀，有一种令人心酸和近乎于悲情的自省。里面或许有忏悔，但是我看出的更多的还是对生活的一种反复拷打鞭策。西方人在教堂忏悔是为了让上

帝原谅过去的罪过而可以在今后轻松地生活，东方人则不是，特别是在失去了宗教信仰而还在苦苦找寻新的生存意义的中国人而言，忏悔更多的似乎是总结人生。梅兰芳背着的是纸枷锁行走江湖，而陈凯歌将少年中的不堪回首但又不得不回首的岁月一一解剖，哪怕是鲜血淋漓。多一份思考的时间，似乎只能让自己背上一个更重的枷锁，去走完未竟的人生。也许这就是生活的乐趣吧，学之思之，且行且远。许巍的新专辑里有首歌叫《少年》，当新学期开学，那些还集合在校园操场上的少年，听着校长教导主任优秀学生用着大喇叭嘶吼的时候，就如过去的我那样，蠢蠢欲动却单纯而美好。只是未来的路，他们会不会明白一些，遗忘一些，感怀一些，拥有一些小情怀，不管面对什么，在生活中总是勇往直前，无知者无畏。

30、很早以前看到香港中文大学推荐书单中有这本书，很不以为然。觉着应该也是一个名人回忆少年时的困苦如何让他奋发图强式的传记。直到春节其间偶然开始阅读才发现，这确实是不可多得的好书。文革，这个字眼当然听说过n遍，但仅此而已。u know，85后，所知不多。看完书后专门打了个电话问妈妈，结果由于是60后，文革时还完全不知事，也所知甚少。老妈说，唯一记得的，就是一帮熟悉的乡亲挥舞着锄头，把外公家的地上的石砖全部挖空。仅仅因为外公家辛苦劳作后较为富裕，就被冠上了地主的帽子，所有的子女不准升学。还好还好，最起码人都还在，没有如书中人物一样，被皮带抽打。前面的一段都是题外话。培根说过，读史使人明智。赞这本书为好书的原因，是让我稍微了解了那段“所知甚少”的历史，同时，更是因为陈凯歌从人性的角度分析了文革产生的原因及文革当中各式人物行为背后所呈现的价值观。这几天刚看到一则新闻，刀锋战士情人节枪杀女友，悲悯他所承受的心理创伤。读书的过程中几度掉泪。对比之下，难以想象，经历了文革的人心理创伤会大到什么样子。想想看，要当着所有人的面推倒爱自己、自己也深爱的父亲，并且为了表示划清界限破口大骂；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家被抄却不得反抗。想想都要落泪。人性，在那时候，已经被践踏成碎片，变得那么恐怖偏狂。难怪老舍投湖了，傅雷夫妇上吊了，男同学期望被拖拉机撞死，薇疯了。而，疯的何止是薇，疯的其实是这个社会。使社会疯的，是恐惧，脱离群众的恐惧。这时候，不得不再次赞叹陈凯歌思想的深刻。大家都怕。被施暴者怕因为反抗而被认为抵抗革命因此脱离群众而不敢反抗，施暴者怕被认为不坚定革命而疯狂施暴。“和大家都一样”真的那么重要吗？反观现在的社会，反观我们自己，很可悲地发现，这种思想还是到处可见踪迹。和大家都一样，是安全的，赢了我也是其中一份子，输了也不孤独。少有人敢特立独行，按照自己的想法说话过日子办事。少数这样的人，也得不到社会的尊重，被戳戳点点被称为怪人或不入流。我们牢牢抱着“大家”这个大腿，获得“有毒的”安全感，对他人的肯定产生严重的依赖。为他人肯定生，也为他人肯定死。我不再是我，而成为没有灵魂的“大家”的复制品。这同样是中国历史上每次革命都以暴力的原因。我也该忏悔，对那些特立独行但没危害他人安全的行为和言论，该更多些尊重。做自己，自己的价值并不是一定要从大众的肯定中获得。我们都该忏悔。说到尊重，这个社会，缺少尊重。缺少尊重的原因，可以说没有“大爱”。书中其实也有提及：中国实行的是仇恨教育。被这世界粗暴对待过，这种仇恨会让这个人变成一个更坏的人。看看我们现在的教育吧，课本里讲的都是日本人如何残暴地杀害中国人，有多少人在关注部分付出生命帮助国人的日本人？很多家长，向子女讲述的不是自己对子女的爱，而是伴侣的缺点或者长辈的缺点。人性也是植物，需要在美好--诸如水和音乐---环护下，才有清香。用爱去教育自己及下一代，心中有爱，就能尊重更多的不同。引用一本书名：愿你曾被这世界温柔对待。说到这里，想说的都说完了。最后补充一点：中国人很危险，因为单位面积内，人口更多，思想扩散较为容易。如今社会上流传了很多片面的说法，多读书多涉猎不同类型的信息，能让我们更加全面的了解这个社会，因而作出更客观的判断。

31、单个人是不存在的，人人都必须依附于组织集体才能生存，所以一切就这样发生了。当备受折磨时也要忍受，因为自杀也是一种背叛。没有激烈的控诉，也没有犀利的批判，老凯歌追忆了那些人那些事，反思自己也反思社会。可能正因为如此，该书才能够出版发行吧。

32、再一次看到这本书的名字是在网络上传开的香港中文大学给学生开的书单上——《少年凯歌》，第一次还记得那是在初中，一家省级校园报纸上读到了它的摘要片段——就是改名字的那个片段。与它并列介绍的是刘若英的——《一个人的KTV》。两个都是我喜欢的名人，当我在图书馆的角落里找到这本薄薄的自传体小书时，内心确实小小窃喜了一下。当然，对于陈凯歌的印象，还是那些数不完的获奖头衔。我是去年才看的《霸王别姬》，在之前对于张导，我一直嗤之以鼻，《无极》《梅兰芳》并没有到达这位国际名导的高度，火候不够，或者过于空洞。再加之改国籍事件弄的沸沸扬扬，在转向商业片的大路上，这位老人看来没有走好。当然，这不能否定之前他到达的巅峰。我一向对经典

的东西不敢过早欣赏，怕经典会让我失望而毁坏在我心中的完美形象。还好，《霸王别姬》没有，反而超越了我对它的定位。巅峰作品值得世人称赞！当我读完这边小书，好多电影镜头会在陈导的笔尖下渐渐浮现。文革究竟给陈凯歌带去的是好还是坏？这是个双面的回答，如果没有文革或许就没有《霸王别姬》？没有文革，或许他的成就也许会更高。好在陈导认识到了这一点。文革带给他的是对整个人生的思考。当你认识了自己，你就认识了整个世界。经历过历史的人，才可以去评价历史。我没经历文革，十年浩劫在当下教科书里没有详细叙述，总是一笔带过。我感谢并敬佩那些书写历史的人，他们担当了政府不敢去担任的角色，讲述了真正的历史。记得一位外国记者问一著名作家，文革造就了当代中国很多出名的作家，你是怎么看？记不得作家是怎么回答的了。我的理解是，书写历史的人是历史的勇者。读过张炜，阿城，铁凝还有很多作家的作品，好多直面历史的写作触动了我神经。在文学的世界里，或许离历史更近些。

33、抛开一切，这是一个纯粹的人。在批评他的，大部分都没有资格，打着艺术的旗帜发出浮浅的聒噪。好像是冯小刚，在谈到这本书时说：“审判席上空着，而他自己走了上去。”这需要多大的勇气……自己对自己交谈是最痛苦的一个过程，这个是看完《野蛮人入侵》时领悟到的——我当对自己坦诚。没有面对过的人无法领悟这种痛苦，很多时候就好像自己和自己相遇在一条狭窄的路上，不想交手，于是只能坐下来一支烟接着一支烟的抽。他是一个标准的中国文人，对自己的精神、道德要求极高，追求独善其身，进而对整个国家有种使命感，为这个民族所经历的感同身受，一种深沉的痛苦充斥着他的思考。作为导演，他算是尽自己的力量做了能做的一切，世界就在他的镜头里，而世人能不能领悟，就不是他能掌控的了。

34、前几天在上课的时候，因为课的确很无聊，便又读了一遍《少年凯歌》，电子版的。最开始知道这本书是听好多人提及过，而且都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便想找来读一读。后来发现，这本书其实挺难找的，还是靠给别人留邮箱，让别人发过来的。因为书本来字并不多，所以第一遍读的很快。我都忘了是什么时候读的了。读了以后只是觉得有一点恍惚之感，毕竟那不是我们经历过的历史。但还是觉得很震惊，不仅仅是因为第一次发现原来大导演亦能有很好的文采，更是因为第一次觉得自己算是真正认识了文革，这一在中国历史上不得不提的一件大事。因为自己还小，从小虽然也听奶奶讲过一些那年代的事，但也只是一个普通人在一个大时代里面的普通事，根本不会有《少年凯歌》里面的那些思考，那些忏悔。所以看完后我觉得有很大的收获。而里面的一些句子更是让我以后会不自觉的提起，在我的生活中不知不觉的起着影响。譬如那句“认识自己即是认识世界，明白这一点，就决定了我的一生。”我也在以后不自觉的将自己的视角转向了自己，向自己内心求索。我也才慢慢理解，不要整天说别人不了解你，很多人连自己都不了解，又怎会了解你？这一次再读的时候，因为是上课读的，所以读的断断续续的。毕竟下课就没看了，只有上课的时候才看。而这次给我的感觉更加的深了，不是仅仅那一点点恍惚之感。更多的是感觉到真诚，是忏悔。是一个曾经经历过那个时代，曾经是群氓中的一员，曾深受迫害，亦迫害过他人的凯歌的忏悔。他说：“这是我的自供书。”“无论什么样的社会的或政治的灾难过后，总是有太多原来跪着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太少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当灾难重来时，总是有太多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而太少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至今我们都很少听到有曾经的当事人站出来，对曾经自己做过的那些事进行忏悔、道歉、反思。虽然说也有少部分人禁不住自己内心的诘问，寻找当年被迫害的人去道歉，但更多的只是把当年事归结于时代，一切都是时代的错！一切都是那在高位的某某某的错！但自己没错，自己也是受害者！是这样么？是这样么？如果没有自己的疯狂，哪有时代的疯狂？在这么多口是心非的人的面前，《少年凯歌》就显的更加的弥足珍贵了。第一次知道陈凯歌的时候，是《无极》的时候。当时高中的时候是很无聊的，所以周日经常会买杂志来看，也会买点《看电影》，这也慢慢让我喜欢上了电影。当时正值《无极》刚要上映，以一股要横扫千军的姿态袭来。所以自己也抱了挺大的期望。因为我们县还没电影院，所以等到有盗版碟一出来了，就租来看了。看的时候虽然觉得有的小失望，但觉得还行啦。画面也挺好看的，张柏芝也挺漂亮的，张东健演的也挺好的。（这中间还有个小花絮。我们高一的时候每周都会在教室里放电影，有一次放的就是《无极》放到张柏芝洗澡的那段时，各种吞咽口水的声音啊，不觉于耳啊！呵呵。）然后就是全民的大骂，跟骂中国足球一样的骂，不骂不欢，好像不骂骂就显得自己挺没品似的。当然我是个俗人，所以我也人云亦云的骂了几句。后来，到大学了，有次把《霸王别姬》下来看了一遍，所有的什么都变成浮云了，我才明白为啥把陈凯歌当作拍过中国最好的电影的导演了。再后来，到看了《少年凯歌》又不禁为里面的文字赞叹。里面有很多的妙语，亦有很多的很显文采的文字。但这些是一个能写书的人都能具备的能力。最让人赞叹的肯定是因为这里面的真诚，还有作为一个看

客对于那段历史的记录。“中国的传统,受压迫者,以为有正义在手,便只知有报复,不知有宽宥,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结果压迫本身代代不绝,只是对象换了。”这样的道理还是第一次听说,但一次就打到心头上。陈凯歌曾经说,文革中,大家这么疯狂,是因为恐惧,对脱离人群的恐惧。“恐惧比爱更有力量!”但当他为了一个无关紧要的视频,而说出:“人不能无耻到这种地步!”时,我们亦才知道,他也不能免俗,他也恐惧脱离人群。他也向往着“世人的承认和与世人的认同”,而真正的大师,应该都是远离人群的吧。我曾经看到过一个人对陈凯歌的评价,挺喜欢的,“出身于传统的陈凯歌,对于传统理解透彻,但他也属于典型的中国一般文人,逆境时尚能一日三省,但在功名成就之后极其容易狂妄自大、迷失自我。”《少年凯歌》中的几句话:这个“革命”帮助我认识了我自己。认识自己即是认识世界,明白这一点,就决定了我的一生。人到十三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许多年以后,我才从朋友的书中知道了,只有就要饿死的人,才有那样晶亮的眼睛。我改名,父母没说什么。母亲去世以后,我在美国接到朋友来信,提到,在她弥留之际,喃喃自语:鸽子飞走了,鸽子飞走了我这才明白,世上总有些什么,是不变的。这一年,也是龙年(一九八八年),我不在她身边。麻雀被宣布为敌人,它就不再是一只鸟。它的存在即是罪恶,为了消灭罪恶就必须消灭它。而在我还弱小时已不能怜悯弱小,实在能对我日后的强壮指望些什么呢?饥饿使她恐惧。恐惧比爱更有力量。在这个决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得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是相信的一定要是。我也很奇怪,当一个孩子当众把自己和父亲一点一点撕碎,听到的仍然是笑声;这是一群什么样的人民呢?抄家的用意,不仅使被难者在经济上无立身之地,也因旧物的毁灭在精神上失了寄寓。许多老人在抄家之后故去,就是精神被摧毁的明证。他们的举动,看似猛烈,其实却很卑怯群众能做的,不过是在大墙将倾时一拥而上罢了。她不也是女人吗?我说:谁?邻居?K说:不,我妈。在我渐渐懂得,艰难和困厄乃是普通中国人的正常生活之后,触动我的,反而更多的是力量。无论如何,不管别人怎么看。陈凯歌依然是这几个大导演中最有中国传统文化积淀的,听说《赵氏孤儿》还不错,期待下。

35、几天前,把《少年凯歌》(即《我的红卫兵时代》《我们都经历过的日子》《龙血树》)仔细读过两遍,惊叹不已,百感交集。我想,陈凯歌如果不是半路上改变人生理想做了导演,按照少年时的思路发展下去,如今他的文学成就不会在当代任何一位散文家之下。至少,压倒余秋雨是没有悬念的。这两年失去了少年时读书的热情,只是闲暇乱翻书,读进去的很少。两年下来,真正读完的书实在不多,不多的几本书里多数又是流行小说,剩下的已经屈指可数。在这可怜的几本书里却至少有两本我至少读过两遍。一本是尤凤伟的《中国1957》,一本是《少年凯歌》。张远山在《齐人物论》中认为,《中国1957》是建国50年来最好的长篇小说。我读书无多,不敢下这个结论,不过,至少在我这几年的阅读范围内,《中国1957》是最惊心动魄的小说,相比之下,从前为我所痴迷的金庸武侠像是童话故事。尤凤伟让我第一次感受到一种在叙述的过程中浸透了整个心灵的巨大的隐忍,对于那个苦难的时代,这种冷静的处理可能最能追回历史的真相。《中国1957》是到目前为止唯一一本让我可以忽略文字和技巧而反复阅读、低回不已的小说,作为一个比较资深的读者,我感觉如此异样,所以猜测《中国1957》其实已经具备了伟大作品的境界。而《少年凯歌》,可能在篇幅上略仓促浅薄些,并且作为一本反思录,曾被批评者指出在对其家庭和父辈的叙述中陈凯歌有所保留和回护。但是,陈凯歌毕竟在记录十年动乱的文字材料极其匮乏的情况下,迈出了第一步,直面那个罪孽的时代,并为自己曾参与其中而忏悔。当然,陈凯歌并不是第一个为之忏悔的人。在此之前,巴金先生的《随想录》早已面世。巴金先生试图引导世人的反思,可惜真正的响应者实在凤毛麟角,这无疑是当代文化人的耻辱。陈凯歌做了巴金先生忠诚的追随者。说到忏悔,可能要想起余秋雨的不忏悔。我不对余先生评论什么,只是觉得,至少在这方面,陈凯歌与尤凤伟一样,已经袒露出了一个敢为天下担当的文化人的良心所在。而且,《少年凯歌》无疑有着所有反思文章中最精彩的文笔。感觉上陈凯歌的文字与阿城一脉相承,颇有古风。所不同的是,阿城文字瘦削,筋骨暴露,有民间传奇的力道。而陈凯歌文字丰腴,诗性盎然,且充满思辩色彩,笔尖直指人性深处。单从文字水平上讲,陈凯歌已远远超越当代许多专业作家,并足以与一流散文家并驾齐驱。到目前为止,我还没有读到比陈凯歌文笔更高明的作家,与他打成平手的有几位,阿城、贾平凹、王小波、海子、余光中、北岛,刚好是三个小说家,三个诗人(只是笼统分类,他们当然也是兼做散文家的)。第七个人,写散文的陈凯歌,专职却又是导演,想想挺奇怪,我所认为的中国文字最好的人里面,没有一个是专业的散文家。所以,在文字这方面,至少我觉得,陈凯歌又超越了余秋雨。再说说炒作水平。陈凯歌从前拍文艺片,不炒作,后来拍

## 《少年凯歌》

《无极》，狠炒一把，终于让我们看到了他的经商能力。陈凯歌找郭敬明改编《无极》小说一度让我怀疑他的文学眼光，后来才佩服他的商业眼光，从商业效果来看，《幻城》卖过一百多万本的郭敬明确实是《无极》小说版的最佳人选。再看《无极》，虽然恶评如潮，但票房在，作为一个商业片，《无极》显然是成功的。所以，我猜如果陈凯歌从文，只要他愿意，应该可以把自己炒成一个话题不断的余秋雨式文豪（文学富豪）。大陆影坛的两杆大旗，老奸巨猾的秦国人老谋子是个商人，是世俗社会的代言人，慷慨悲歌的燕赵之士凯爷却是个文人，并甘愿做人间烟火的旁观者。而电影更大程度上其实是一种商业，是商人的事业。凯爷从文人做到导演，这中间当然要经历一波一波数不清的大风浪。我一直怀疑凯爷早期《黄土地》、《霸王别姬》的成功有相当大的侥幸在里面。拍《黄土地》时刚出了《一个和八个》，整个影坛都是饥渴和焦虑的，凯爷一个《黄土地》把在电影学院学到的东西显摆一下，群众眼前一亮，电影还能拍成这样呀？纷纷拍手叫好。而且拍《黄土地》老谋子在旁边，他的功劳怎么也得占一小半。而且《黄土地》的剧本是广西厂给的，要是凯爷自己挑剧本，现在想想，还真悬。《霸王别姬》也是经制片反复劝说凯爷才勉强接下的本子，后来该片暴火他自己都惊奇。现在《无极》凯爷彻底自我了一把，虽然票房上去了，可惜他让群众的口水给洗白了。陈凯歌的才华毋庸置疑，然而我觉得他缺少一种对电影的天生敏感。而且作为导演，他综合运用众人智慧的能力也显然不及张艺谋，他的电影更像是他一个人的创作。所以，我认为如果陈凯歌经营文学，虽然影响上可能不及搞电影，但在成就上应该可以比搞电影更高，在舆论上也会获得更多的赞誉。当然，只是猜测。作为一个文学爱好者，我真诚地期待陈凯歌至少把《少年凯歌》续写下去，把中年时做电影的风波起伏也记录下来，留给当代文学一道精彩的风景。

36、用了一天读完了这本书，对动荡的那个十年，感到久久不能平静，对从那个时代走过来的父辈，也更加理解，特别是理解我的父亲。我猜大多的85后对那个时代的了解都是不充足，我们的记忆中只知道上山下乡，只知道空白的十年青春，而对当时的政治斗争，文革对人的迫害，对文化的毁灭，对自然地残忍，都一无所知。于是，我想象，文革前的中国。。。父亲因为家里的地主身份也耽误了若干年的青春，他现在所追求的安稳我曾不理解，但现在，我会心疼那时他受的苦，崇拜他的坚持。

37、和看电影不一样，看书的时候我会毫不抑制自己的情感，因为眼睛和心灵不一样。过去痛苦的经历从来不应作为负担而遗忘，没有记忆，我们不知道自己在哪。（只在网上找到了电子版，页数有点差距。目录倒是都能对上，有些内容在其他人的评论里面看到，我却没有找到，想来可能是有些地方不全。）

## 章节试读

### 1、《少年凯歌》的笔记-第86页

人之所以为人，在于不能绝对地离开集体；文明的演进只是使个体在社会中的排列组合趋于理想；害怕被逐出人群是人类原始的恐惧。

### 2、《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页

我常常喜欢坐在我们在曼哈顿的公寓与时门外的地上，抱着膝梦游一样地想，往往我的妻子早上去上班时，我已经坐在那儿，晚上下班回来，我仍然坐在那儿，嘴半张着，眼睛望着天空，她把我从那世界中久久唤不回来。窗外中央公园里的树木由绿而黄而红，终于火焰一样地熄灭，在雪中站着，一如我的心境。我听见我自己儿时的歌声，嗅到那个年代北京晚秋的空气，我竟能回味此生第一次吸烟的滋味，隔着烟雾我看到死去朋友的脸。——我重温了我的生命。

尽管“文化大革命”因“十年浩劫”这样的名词而似乎得到了否定，也有了许多批评的书籍，但只要人们任然只会控诉他人时，这场“革命”实际上还没有结束。

### 3、《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46页

对于这场运动，说痛苦，说悲壮，说升华，都有之，没有定论。。。。。。这些年轻人受过教育他们的知识背景和本身低下的社会地位之间，热情的幻想和严峻的农村现实之间，产生冲突，造成精神上极大地不平衡；加上生活中无数变数，包括体力上的磨砺，使他们成为近代中国最愤懑和最勤于思考的一代，他们有求变之心，也有应变之力，可以寄托未来的。表面上看，应该不错。但是，事实上却没有真正意义上的新人和史诗出现---因为这场运动虽有民族大迁徙那样的时空规模，却没有任何文化意图上的积极意义。不是进步----因为，他们用时间和血汗换来的经验，哪怕是最成功的，也无非是农业社会的。如果创意只能从自身经验中生发而无外来的比较那必定是非选择的和局限的。可能的事实是 人间的苦难只磨砺出了一代更加坚韧的农民而已。

### 4、《少年凯歌》的笔记-群佛

” 无论什么样的社会的或政治的灾难过后，总是有太多原来跪着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太少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当灾难重来时，总是有太多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而太少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文革”以后也正是如此。打开地狱，找到的只是受难的群佛，那么，灾难是从哪儿来的呢？· · ·当所有的人都无辜者，真正的无辜者就永远沉沦了。· · ·。看清这一点本来不难，可当我的良知匍匐在地的時候，是被无数灿烂的经幡环绕着的“。看得真切啊

### 5、《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60页

最难忘的一个细节：在知识青年大撤退的时候，许多地方出现过相同的情形：为了减少旅途负担，他们在临行前把木制家具，特别是衣柜，抬到公路边低价出售或干脆弃置了。这些数目庞大的家具，五颜六色，成为知识青年生活最后的展览。我的一位定居云南的朋友曾经给我讲过这样一个故事：在他买了一个衣柜准备装上卡车时，却发现衣柜里蹲着一个五六岁的男孩子。手里拿着的纸上写着：我的妈妈爸爸回城了。我不能回，因为我没有城市户口。带着我，他们也不能回。我不哭，是个很乖的孩子。——我的朋友是个心肠很硬的人，说到这儿，说不下去。当他抱起这个男孩，沿着长长地排列成两行的家具，仿佛参加一个葬礼一样走去的时候，果然不哭的孩子，伏在他的肩头，始终回望着他的父母离去的方向。

## 《少年凯歌》

### 6、《少年凯歌》的笔记-第35页

昨天在翻开《燃烧》的时候看到余杰评论陈凯歌的《少年凯歌的》一片文章，余杰对它的评价挺高的，而且我个人对陈凯歌的《霸王别姬》也是十分钟爱，于是在找不到好书看的时候，下载了《少年凯歌》，打发一下美好的下午时光。

陈说这是他的自白书。自白文革时期当红卫兵对他的影响。

文章读起来很顺畅，可以看得出陈厚重的文化底子和平实温和的性情。这也许就是京城大院特有的那种文化气吧，就如现今陈给我的感觉，内敛温和宽广。

在文章的一开始，陈说了那饿死无数人的三年饥荒。他说，饥荒的部分根源是认为的结果。其实同苏联的冲突，只不过是一个举着雨伞在烈日下行走的人在偶然遇到一场暴雨，这样不仅可以避开晴日带伞的嫌疑，也可以为自身的融化找到根据。我想就是这样的，饥荒年年有，在这次大饥荒之前。只不过由于某些决策者的为了捍卫西方马克思主义以及基于中华传统道德的面子观念做了些错误的决定，以及后面种种人为原因，把饥荒扩大化了。

对于这场饥荒的叙述，是今天《少年凯歌》给我最大的震撼。陈用他平稳缓慢的笔触，描绘的触目惊心与麻木残忍让我不时停下按鼠标继续看的动作，留下几秒给自己，放空。

光亮有时不过是黑暗安装的一道门，推开门，我们又走进去。这句话也许可以很好的说明新中国六七十年代那场虚假光明中的再次黑暗吧。

### 7、《少年凯歌》的笔记-少年凯歌

有人说：“文革”的爆发只是因为内部的权力斗争。其实对毛泽东来说，打倒政治上的对手是为了否定体制，尽管这个体制和国家机器是他本人创立的。而否定体制也需要同时否定其代表人物。对于刘少奇来说，战与降的区别并不大，因为他的对手也就是他的主帅。风起时，树叶的命运已经被决定了。

同一个鲁迅，曾经借用阿尔志跋绥夫的话问道：你们将黄金世界预约给他们的子孙了，可是有什么给他们自己呢？

学校早已停课。我们的反应最初很像英国影片《希望与光荣》中的场面：在被德国飞机炸毁的校园中，

## 《少年凯歌》

孩子们向着硝烟弥漫的天空高喊:谢谢,阿道夫!

林彪在红卫兵走上街头时说:“弄得天翻地覆,轰轰烈烈,大风大浪,大搅大闹,这样就使得资产阶级睡不着觉,无产阶级也睡不着觉。”在整整一个八月里,成群结队的红卫兵冲进天主教堂,捣毁一切,殴打并驱逐了外国修女;冲进藏满古迹的书画店,撕毁砸烂了所有的字画玩器;冲进诸如“全聚德”这样的名店,打烂了招牌,勒令炮制“人民菜谱”;冲进各类图书馆,将无数珍藏书卷付之一炬。他们骑着自行车,忽聚忽散,招摇过市;他们砸扁了苏联驻华使馆所在地的路牌,宣布将“扬威路”改为“反修路”;他们用铁棒成片地打碎商店门前的霓虹灯,或者成群地啸聚路口,手持大号剪刀,剪掉他们认为过长的男人或女人的头发、过细的裤管,再用铁钳拧断高跟鞋的后跟,在裸露着双腿蒙羞妇女的哭泣声中,用高音喇叭宣告“打掉了资产阶级的威风”!每一次行动都引起围观群众狂热的叫好,推动红卫兵采取下一个行动。中国人有古语:“不做亏心事,不怕鬼叫门。”但叫门的都是“天使”。深夜的北京,骤起的打门声、脚步声,殴打之后狰狞的呼叫声,到处可闻。站在瞭望台上的消防队员面对一座燃烧的城市,手足无措。

三十一年前,他因无法忍受他的母亲每日为驻在福州的美国空军洗衣服和年幼弟妹的相继被卖去而到了战时的重庆。然而,国民党却使他失望了。他放弃了十几打干净的衬衣,拉着母亲的手跑到了华北,然后又在北京给自己的儿子起了“皓鸽”的名字。他爱艺术因而可爱,他是一生不安但求安宁的书生,而终于不可得。他在我去农村之后被逼承认自己是“国民党特务”。他明明不是。他为什么要背叛自己?因为,他想重新回到人群中去。

他们把所有的书,除了毛选和其他少数几个作家的以外,都搬了出来,在槐树下堆成一座小山,点着了一根火柴。我在恍惚间觉得,那些书伴我度过的许许多多黄昏午后不过是些梦,从今天开始的才是真的生活。

烧书的时候,很静。没有风,热气直直地上升,火焰也不太明亮,因为有太阳。气浪虚虚地乱了后边的人影,模模糊糊的黄军装和红袖章,一会儿走出亮了,一会儿走进又暗了。书页将被烧尽时仿佛梦中花朵般地开放。

我相信,当年的知识青年都从大自然中得到过什么,特别是心灵方面。我们的所得,对今生的影响很难直接估量,许多人只是不自觉罢了。而自然付出的宽大和善意,所得的回报却是毁灭。

走出城市蛙鸣般的政治,自然界是太新鲜、太明亮了,囊括其中的生命形态洒脱奔放,同人间的秩序相较,对比又是太强烈了。每日感官所触,受到震撼与感动。久而久之,成了精神的庇护和寄托,仿佛无意中同肉然达成了默契,只说不出罢了。自然界的影响,使我们看到人事的荒谬,但我们仍是铁砂,终于无法彻底解脱。这时,思想就仿佛走上空中的绳索,又无退路,一不小心就会跌落下去。所以,我的多感的朋友,只有用在我看来如同哈姆雷特一样的身体语言,诉说他对生存的困惑了。

烧山以后的一天,我下山的时候在焦黑的山坡上看到一朵花,让我很诧异。花是黄色的,孤零零的,下面有叶,一瓣已经快要枯萎,其他的盛开着。我忽然想到什么,想了很久,却不知该给我想到的事物一个什么样的名称。不想的时候,突然明白,我曾想到的,是人性。此后的许多年里,我渐渐懂得,人性也是植物,需要在美好——诸如水 and 音乐——环护下,才有清香。我们当时的人性,是在泥土里再三被践踏,又被阳光晒枯了的一条裤腰带。又想到,那花的种子是风带来的。没有风,烧焦的坡上就什么也不长了。

### 8、《少年凯歌》的笔记-第五章

旱季,特别是冬天,大雾起自午夜时分,仿佛周天彻地的幔帐,遮了山林的睡容。清晨起身,如在玻璃球中行走,树影依了远近,深浅不同,都还在梦里。樵夫的板斧,牧童的牛铃,湿湿的敲破广大的寂静,看是看不见的。假如此刻擦亮一根火柴,是蜡一样的小小一朵橘黄,定睛细看,有无数小小水珠抖动着跃过火焰,尖叫一声,又逍遥着去了。这时走上山去,在天地的一色中会欢欣到不知怎

## 《少年凯歌》

样安置自身才好，欢欣之余，又顿生幸福苦短的无奈。往往，雾越大，天晴得越好，破雾的时候，几乎壮丽。先是觉得头顶一片暖意，像有一把金霜凌空撒下，接着，雾就融化了，快到人还没有醒过来，身已在灿烂中，世界新鲜得好像昨夜才刚刚铸好。夏季，多雨。有时还来不及从山上跑回队里，暴雨已过。站在高处一望，树都绿着，绿得各自不同，隆隆的残雷声中，天地间到处都是水珠滚落时的闪闪反射。地面的水洼，无论大小，都聚满了大群蝴蝶，翅膀颤颤地扇动，不飞去；雨水聚成细细的泉，沿着藤蔓流下，汇成一个个小潭，一弯弯小小的虹把潭罩住，手伸进去，就变成七色的了。更不用说天空中的大虹。夜晚，残存阳光不知何处去，徘徊徜徉，花朵一样懒洋洋地开放在一切景物的边缘，伸手却什么也抓不住。这样的夜晚在山路上行走，虽然提着砍刀，也会被认为天使了。

### 9、《少年凯歌》的笔记-第8页

自斯大林死后就开始了的中、苏意识形态之战，恶化了国家关系。一九五九年，苏联开始撤退专家，停止了一切援建项目。中国则开始以农产品偿还朝鲜战争借款。据说，这就是造成饥荒的主要原因。事实是，饥荒的部分根源是人为的结果。而同苏联的冲突，仿佛一个举着雨伞在阳光中行走的雪人一样，偶然遇到一场暴雨，不仅可以避开晴日带伞的猜疑，而且可以为自身的融化找到根据。这是一场及时雨。一九五八年全国性的“大跃进”才是六十年代初期大饥荒的起因。

但是，人民却甚少怨言。原因中分量很小的是他们不了解内情，更多的是他们对这个制度还有信心。因为饥荒是农业国家的常规事件，仅在中国近代史上，灾变已经不知发生过多少次了。不但如此，他们还欣赏毛泽东同苏联人的斗争。维护西方马克思主义纯洁性的重担，由数千年维护“华夏正统”的民族来担当，表面上不通，实际上合乎逻辑，都基于同样的道德偏执。古远的帝国旧梦和尚未古远的百年外患所造成的悲哀和仇恨作用，一时间确实产生了毛泽东所说的“精神变物质”的强大力量。他们相信在闭关锁国的条件下，可以依靠精神的力量，“在一张白纸上画下最新最美的图画”。受到伤害的民族自卑感，以自尊的方式被激励起来了。

### 10、《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69页

走出城市蛙鸣般的政治，自然界是太新鲜、太明亮了，囊括其中的生命形态洒脱奔放，同人间秩序相较，对比又是太强烈了。每日感官所触，受到震撼与感动。久而久之成了精神的庇护和寄托，仿佛无意间同自然达成了默契，只是说不出罢了。自然界的影响使我看到人事的荒谬但我们仍是铁砂，终于无法彻底解脱。这时，思想仿佛走上空中的绳索，又无退路，一不小心就会跌下去。

### 11、《少年凯歌》的笔记-第29页

在这个决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得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是相信的一定要是是什么。只要人尚能相信，这世界就还有救。杀死了天真和勇气，剩下的就是一群暴民了。

### 12、《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2页

在这个绝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的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是相信的一定要是是什么。只要人尚能相信，这世界就还有救。杀死了天真和勇气，剩下的就是一群暴民了。信仰实在是人性的围墙。而在“文革”开始的最初日子里，几乎所有的暴力无不首先发生于信仰的领地：孔庙、佛佛寺、天主教或基督教堂。

### 13、《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70页

我对友人说，活在地球上的，不过是我们其他星球上的影子。她斜着看了我很久才说，你是说

, 所以我们才这样黑暗?

### 14、《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2页

为什么, 没有说, 谁该负责? 也没有说。知道: 我们遇到了自然灾害。还有, 苏联人的背信弃义

### 15、《少年凯歌》的笔记-第一章

“我开始在人前饶舌, 又在饶舌者面前假装沉默。人到13岁, 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 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  
对每个少年来说, 背后的代价都太沉痛了。

### 16、《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70页

一九七二年, 薇终于被送回北京治疗, 我当时已经当兵, 不在农场了。陪她虎丘的, 是我当年心中所爱的姑娘。她从北京写信给我, 提到薇, 言语支吾。我回信追问, 她才告诉我, 检查和调查的结果是, 薇在农场曾被强奸多次。我竖起耳朵, 终于听懂了几年前午夜过后的嗥叫, 想到强奸者就混在深夜跑出来怒喝的人群中, 想到她被绳子捆住之后会发生的事, 全身的寒毛一下子立起来, 愣了很久。为了我在那些夜晚的冷漠和麻木, 知道现在我仍然厌恶自己。很多年后的一个晚上, 我和一位美国友人站在户外看星, 又清晰地听到了从记忆中传来的嗥叫声。我对友人说, 活在地球上的, 不过是我们其他星球上的影子。她斜着看了我很久才说: 你是说, 所以我们才这样黑暗? &lt;原文开始&gt;&lt;/原文结束&gt;

### 17、《少年凯歌》的笔记-第3页

而同苏联的冲突, 仿佛一个举着雨伞在阳光中行走的雪人一样, 偶然遇到一场暴雨, 不仅可以避开晴日带伞的猜疑, 而且可以为自身的融化找到根据。这是一场及时雨。

### 18、《少年凯歌》的笔记-群佛

墙是清代的, 平滑如案。雨过, 墙上立即干燥了。墙面只有一小块剥落了, 老人斑一样让人想起老去的岁月。我和妹妹常常做的, 一是对着墙打乒乓球, 声音仿佛击打玉器; 再就是在墙下玩耍。墙有浅浅的边沿, 生了青苔, 因光线不同而绿得不同寻常, 掀开一块砖, 就有地虫或蜈蚣一类跑出, 接着是一股泥土味, 深吸一口便大喜了。那常常是在黄昏。  
读陈凯歌的文字, 时常觉得有一种画面感, 仿若一小段电影, 或者电影暂停时永恒的一帧。他用一个很立体的角度来描写一样东西。比如这面墙, 他描述这是一面什么时候的墙, 在什么时间去接近它, 接近它时, 你的视觉, 触觉, 嗅觉, 听觉是怎样的, 你的记忆是怎样的, 你和这件东西有着什么样的互动。顿时, 这面墙就活了。

### 19、《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61页

眼前视野开阔, 远山一层淡似一层, 在阳光和云的游戏里忽明忽暗。我和身边的一切都没有区别, 都只是自然的一部分。我知道我找到一个友人, 他很宽大, 足以容纳许多生命。我并不对它娓娓谈情, 只是倾听和注视。它也并不溺爱我, 只是暗示。这是一个生和死并存的世界。死亡的迹象惊心动魄: 一些巨大的古树已经腐朽, 厚厚的腐叶层上每天铺满新的金黄; 可同时地下穿出尖笋, 枝头长满新芽。死, 透露自然的本意: 生命重在过程, 目的却仅在次要。新生令人想到无限; 可它的蓬勃热烈又决没有哲学的酸腐。阳光下, 万物并荣, 生而复死; 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 没有两棵完全相同的树, 自由就是他们自己。而在山下不远的人间, 真理、道德、秩序却像鱼刺一样苍白、贫瘠、抽象而悖理。

## 20、《少年凯歌》的笔记-第86页

人所以为人，在于不能绝对地离开集体；文明的演进只是使个体在社会中的排列组合趋于理想；害怕被逐出人群是人类原始的恐惧。这种恐惧在中国之所以仍然原始，在于它的深刻：在一个个人的利益或权利都必须通过国家的形式体现的制度下，反过来说，个人的一切都可以被视为国家的恩赐。在一个就业、住房、迁徙、教育乃至生育、婚姻都由国家决定的社会里，放弃这种恩赐就等于放弃生存本身。惟一的选择是：不管发生什么，都得留在这个社会中。选择成为惟一，已经不是选择。正像铁砂被磁铁吸起时，并不是选择的结果一样。铁砂本身越来越不重要，只有与磁铁联系在一起，铁砂才有质量。离开了磁铁，铁砂什么也不是。留在磁铁上，成为惟一的愿望；从磁铁上跌落，成了惟一的恐惧。所以，无论磁铁向任何方向摇摆，铁砂都随之起舞。——在物质叫铁砂，在人类叫群氓。

## 21、《少年凯歌》的笔记-第三章

人所以为人，在于不能绝对地离开集体；文明的演进只是使个体在社会中的排列组合趋于理想；害怕被逐出人群是人类原始的恐惧。这种恐惧在中国之所以仍然原始，在于它的深刻：在一个个人的利益或权利都必须通过国家的形式体现的制度下，反过来说，个人的一切都可以被视为国家的恩赐。在一个就业、住房、迁徙、教育乃至生育、婚姻都由国家决定的社会里，放弃这种恩赐就等于放弃生存本身。惟一的选择是：不管发生什么，都得留在这个社会中。选择成为惟一，已经不是选择。正像铁砂被磁铁吸起时，并不是选择的结果一样。铁砂本身越来越不重要，只有与磁铁联系在一起，铁砂才有质量。离开了磁铁，铁砂什么也不是。留在磁铁上，成为惟一的愿望；从磁铁上跌落，成了惟一的恐惧。所以，无论磁铁向任何方向摇摆，铁砂都随之起舞。——在物质叫铁砂，在人类叫群氓。

## 22、《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页

“从相信未来到怀疑过去，有时也是一种成长的过程”《少年凯歌》再版吴念真序

“那年，新闻局长宋楚瑜为了改动两句歌词和侯德健有一点争端，我们也把它改了，而且不止两句。每逢被强迫合唱时，我们都会这么唱：巨龙脚底下我遭殃，巨龙巨龙你瞎了眼，永永远远的瞎了眼！”《少年凯歌》再版吴念真序

新中国的同义语即是人人都过上幸福的生活。我相信这个。——你无法不相信一个和你一同长大的说法，甚至你本人都是它的一部分，直到你有勇气首先否定你自己。一九六五年对中国来说，是重要的一年。他刚刚迈出一道门坎，同时准备迈进另一道门坎，抬着脚。这中间，一片阳光。光亮有时不过是黑暗安装的一道门，推开门就又走了进去。她常说：人不兴欺负人。也不兴叫人欺负。让人欺负惯了，你日后就成了坏人了。——中国的传统，受压迫者，以为有正义在手，便只知有报复，不知有宽宥，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结果压迫本身代代不绝，只是对象换了。在这个绝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得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是相信的一定要是。只要人尚能相信，这世界就还有救。杀死了天真和勇气，剩下的就是一群暴民了。信仰实在是人性的围墙。而在文革开始的最初日子里，几乎所有的暴力无不首先发生于信仰的领地：孔庙、佛寺、天主教或基督教教堂。传说在明初重修城墙时，工匠曾用熬熟的米汤和泥浇筑，以求坚固，可见毁城工程的艰难浩大。多在夜间操纵的轰轰机声未能惊醒北京人，而城市从大梦中醒来时已成裸体。世代居住北京的人民中，竟无一人与古墙共存亡者，实在辜负了。有识之士，惧于57年反右，59年反右倾，62年的大抓阶级斗争而大多仆伏在地。与此同时，这座始建于元代，经明成祖朱棣重修，此后代代维护，长达数十华里的八百年古城墙轰然倒塌了。一个旧梦随风雨而逝，永远不再。一九八六年，我站在纽约现代艺术博物馆内，注视西方人于一xx三年拍摄的旧京城墙照片，回想它延伸阔大的雄姿，不胜唏嘘。作为思想教育的一部分，我们从小就被告知，爱是有阶级性的，阶级，是区分爱与仇的最终界限。血族亲爱关系也毫不例外。爱领袖，爱党，爱自己人。但是，在阶级社会中

## 《少年凯歌》

，自己人是一个变量，所以，昨爱今仇的事常常发生，唯一不变的是对领袖的爱。既然爱是暂时的、局部的、特定的、非普遍的，那么恨就是长期的、全面的、普遍的。爱是毒药，爱情是堕落，人性是虚伪。仇恨代表正义、崇高和安全感。在一个人口众多而格外拥挤的国度里，以仇恨作为火炬而加以传递，其结果就不难设想。无论什么样的社会的或政治的灾难过后，总是有太多原来跪着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太少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当灾难重来时，总是有太多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而太少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文革以后也正是如此。打开地狱，找到的只是受难的群佛，那么，灾难是从哪儿来的呢？打碎了神灯和尚诅咒庙宇，因为他就是从那儿来的。问到个人的责任，人们总是谈到政治的压力，盲目的信仰，集体的决定等等。当所有的人都是无辜者，真正的无辜者就永远沉沦了。‘活着，还是死去’之所以还是问题，就因为人们尚能选择。许多年之后我常常想：在一个拼命宣扬“舍己为人”的社会里，当我作出这样的选择时甚少犹豫，究竟这个教育是完全失败了，还是过分成功了呢？我并不惊讶：我的骄傲和自信原来如许脆弱，它与旗帜和口号联在一起时以为自己就是壮观的海洋，一旦敲碎，露出来的小小一粒却并不是珠。我强忍的泪水流进喉咙，很咸，它是从哪儿来的？它想证明什么？我也很奇怪，当一个孩子当众把自己和父亲一点一点撕碎，听到的仍然是笑声。这是一群什么样的人民呢？他们把所有的书，除了毛选和其他少数几个作家的以外，都搬了出来，在槐树下堆成一座小山，点着了一根火柴。我在恍惚间觉得，那些书伴我度过的许许多多黄昏午后不过是些梦，从今天开始的才是真的生活。我没有想到说理或抗议，也没有想到怒斥或者索性用生命一搏。如果那样，会比现在更坏吗？我只是呆呆地立在那儿，没有记忆，也没有想象，只有眼前的火堆，就像在看一个别人的梦。我甚至没有想到为久病的母亲要求一把椅子——不是没有反抗的例子。不久前，因家中被抄而愤怒的一个青年，不顾一切地举起厨刀，反而被这把刀剁成粉碎。我是怕死吗？是。但更深的恐惧是我怕永远不被人接纳。即使死后。

尽管文化大革命因“十年浩劫”这样的名词而似乎得到否定，也有了许多批评的书籍，但只要人们仍然只会控诉他人时，“革这场命”实际上还没有结束。我试图做的，就是在审判台空着的时候自己走上去，承担起我应承担的那部分责任。

日后甚至连抄家者都不免惊讶，为什么在一个宪法载明保护个人财产的共和国里一些公民，甚至一些未成年的非公民可以明火执杖地毁灭、抄走另一些公民的财物，不仅不受制裁，反而受到保护？其实，抄家在中国有悠久的传统。无论是乱世暴民的“开仓济贫”，还是治世帝王的“奉旨查抄”，用意不同，取法一致，都免不了一个“抄”字。红卫兵的抄，不过是传统的光大，老戏新编。抄家的用意，不仅使被难者在经济上无立身之地，也因旧物的毁灭在精神上失了寄寓。许多老人在抄家之后故去，就是精神被摧毁的明证。

驱动他们去残暴的究竟是什么？是恐惧。文革就是以恐惧为前提的群氓运动。不管口号多么动听，旗帜多么壮丽，热情多么感人，都和真的主义、理想无关。无限制的暴力愈演愈烈，同样出于害怕落于人后的心理。在求存的意义，加害者的暴虐和被害者的顺从，心态上并无大区别，只是所求稍不同罢了。我的父亲终于在六十五岁那一年参加了共产党。他的脸上露出一个男孩子被批准参加小足球队时的笑容。这个迟来了三十多年的消息只有心理上的意义：只有在群体中，我才存在。只有经过他人证明，我才是我。

F的故事常让我想起大岛渚的《青春残酷物语》和另一些西欧影片。那些生活在战后初期的年轻主人公，往往以暴力或死亡的方式表达他们对一个时代的了悟，看上去犹如末路英雄。而所以不能有方式上更好的选择，实在因为那时代的荒凉。以灌注了勃勃热血和活脱脱精力的年轻身体直撞过去，以错误的方式演出并不错误的人生的，F也算一个吧。

一九六六年八月二十四日中午，我在北京城偏北的太平湖公园内看到了他。他于当夜在此投湖自尽。二十三日，他和北京市的其他一些作家、戏剧家在祭祀孔夫子的文庙内遭到毒打。施暴者一面行凶，一面焚烧无数京剧的戏装，一时浓烟大起，观者如堵，怒吼和惨叫声远近可闻。在清音妙语的名优们穿戴的服饰灰飞烟灭之际，老舍被殴成重伤，额上的血虽有洁白水袖的包裹，仍然涓涓而下。其后，又在另外两处再遭痛殴。一日三难之后，凌晨送回家中，身上的伤口与单衣相贴连，非用温水不能分离了。

老舍是一代大才。先天聪慧，后天磨砺，笔如枪出，在他的书中，世事明如烛照，描绘人物风尘，何止使一代人感怀。他入世过深，名实俱佳，纠结不已。所以生死之际，一日百转千回，苦苦流连，终于无法解悟。——“我爱咱的国呀，可是谁爱我呢？”“不许我吃窝窝头，是谁的主意？”——这些出自他名剧的人物独白，若干年后恰恰照应了他的命运。被风吹落，漂流湖面的那卷纸上，竟然都是他手抄的毛泽东诗词。若非为

表明心迹,是没有理由带到自杀现场的。他在最后同家人谈话时也说:“人民是理解我的。党和毛主席是理解我的。总理是最了解我的。”他的向往终究在于世人的承认和与世人的认同。——人民真的理解他吗?

傅雷艺术造诣极为深厚的,……总是与流俗的气氛格格不能相入,无法与人共事,每次都在半途中绝袂而去,不能展其所长,于是最后给自己选择了闭门译述的事业。……他是那种将稿纸铺在中间,上书“疾风迅雷楼”,汉法字典于右,原著于左,笔墨于中,堂堂布阵的文字将领。他是那种认为“无敏感之心灵,无热烈之同情,无适当之鉴赏力,无相当之社会经验,无充分之常识”,势难行文的书生。他是那种将自身种植在书斋中,温文如兰花,正直如柏树的君子,远近可以闻香,生存或击碎都不留残缺。

在长达三天四夜的抄家之后,红卫兵找到了箱子中一张嵌在镜子背后的蒋介石相片。而这个箱子是他的姑母多年前托他保管的,从未打开过,更不知有这面镜子。他百口莫辩,也不想辩。一九六六年九月二日深夜,傅雷和夫人朱梅馥一起,将一块土布撕成两条,双双投缳而死。临行前还在地板上铺了棉胎,惟恐木凳倒地会影响楼下保姆的睡眠。夫人当夜只嘱咐保姆:明天小菜少买一点。傅雷身后留下的一纸遗书不曾洗白自身,也无政治性的辞汇和内容,只说“无法洗刷的日子比坐牢还难过”。其余十几件都是琐事,诸如:请人代付房租,交还人托修的手表,赠保姆存款以为生活之资,某人之某物抄家时遗失,致歉,等等。并对遗嘱执行人(妻弟)谦和地道谢说:“使你为我们受累,实在不安。但也别无他人可托,谅之谅之!”其中第十一项,分明写着:“现钞五十三点三元,作为我们的火葬费。”当时,他们的两个儿子都不在身边。傅雷也是一代大才,却一生未求他人理解。他对生的领悟不止于欲望,对死的选择也不尽迫于外力,所以才来去闲闲。他的死当然因为愤怒,但更因为骄傲。此生事已毕,他和夫人对于死亡的态度,如推门进入别室一样安详。回首尘寰,既无褒扬,也无怨恨,甚至没有留下什么希望,也许希望已经在他的译作中了。真人的自毁,好像揉碎了花朵,震撼的同时,还能嗅到色香。

我一直以自杀为神秘的事。因为人,生,并不是个人的选择;自然的死亡,也不是。只有自动中断了生命的程序,才是人生中最真实的选择。除去作恶自裁不算,历来的自杀有两种,一种是为了所爱或所信,用自己的肉体,在撞碎的瞬间,作了理想的火花,火花的散落,点燃了有心的人群,创造些更好的人生,是主动的。还有一种,在世事迁换的动局中,身体或精神上遭遇困厄,或为解脱,或为尊严而自行了断,是被动的。前者多被世人看做疯子,后者可以是烈士,却也可能被视如叛徒。历来中国,第一种少,第二种多,到了更近些,连“叛徒”也未必有了。古之慷慨悲歌之士,为自由或信仰,更多为尊严荣誉的缘故,不能立身便自毁其身。就这一点,傅雷“先生原来古之儒”。

这是告别的晚餐,要走的却是主人自己。在这个世界上,以人生为他乡的人是有的。当大家都走投无路的时候,他们却轻易地找到了那扇门。她剪断了生命,连同烦恼一起。她在诀别时谈笑自若,是为了使我们不至生疑,还是为了最后一次重温生的快乐?她塞给我们一把糖果,是说生活仍有甘饴,还是实在无物可赠?她和孩子们共进晚餐,是为了相信生命,还是为了正视死亡?她在寒冷的冬夜万籁俱寂的黑暗中,于世界,于人生,可曾想到过什么?至少,可曾顾念一双孤幼的儿女?——也许,什么也没有想。有人说她自私;但是,在那个有太多人苟活的年代,人们真的有权批评她吗?

一件事非发生在自己身上,不然是永远不会懂的。

很多年后的一个晚上,我和一位美国友人站在户外看星,又清晰地听到了从记忆中传来的嗥叫声。我对友人说,活在地球上的,不过是我们其他星球上的影子。她斜着看了我很久才说:你是说,所以我们才这样黑暗?

一九七六年,毛泽东逝世以后,上千万的知识青年终于以各种方式陆续回到了城市。他们走了;又好像从来不曾离开似的回来了。他们站在熟悉的街头,做梦一样弄不清到底出了什么事——再也没有想到,十年追寻的终点竟就是起点本身。他们一直走在上面的,是一个圆。当他们再次站在起点上时,鬓边已有华发。他们把过去留给了田野,而将来可能是另一个圆。他们茫然若失,徒然意识到他们在农村的根已经长得多么粗壮,却不得不在城市喧嚣的暮色中再次成为局外人。

### 23、《少年凯歌》的笔记-第30页

1、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是相信的一定要是是什么。只要人尚能相信,这世界就还有救。杀死了天真和勇气,剩下的就是一群暴民了。

2、毛泽东少有大志。他青少年时期的活动可以用“读书”和“行走”来概括。他博览群书,博闻强记,又信奉“尽信书不如不读书”,只以书为思想的羽翼。他曾强迫自己在分文不名的情况下出游,沿途打

## 《少年凯歌》

工,维持生计,因为困苦没有退路,得以看到了社会的真实面貌。行走强健了他的体魄。他常常不避风雨,反而在其间欢呼鼓舞,在自然力量面前感受天命所钟的幸福。泽东的性格中,最引人注目的就是反叛。他一生不能稍安于稳定,是一位天生的造反者。

3、毛泽东从头一言未发,却夺尽了讲话者的光彩;只要出现,已经羞辱了他的对手。

4、抄家的用意,不仅使被难者在经济上无立身之地,也因旧物的毁灭在精神上失了寄寓。许多老人在抄家之后故去,就是精神被摧毁的明证。

5、“个人的自大,就是独异,是对庸众宣战。……一切新思想,多从他们出来,政治上宗教上道德上的改革,也从他们发端。所以多有这个人的自大的国民,真是多福气!多幸运!”

6、审问的事后来不了了之。可它带给我的,是生的无趣,眼睛中开始有了恶意,但本性到底并不凶悍,因此更坏。

### 24、《少年凯歌》的笔记-第29页

在这个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个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得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到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相信的一定要是。只要人尚能相信,这个世界就还有救。杀死了天真和勇气,剩下的就是一群暴民了。信仰实在是人性的围墙。而在文革开始的最初日子里,几乎所有的暴力无不首先发生于信仰的领地:孔庙,佛寺,天主教堂或基督教堂。

### 25、《少年凯歌》的笔记-第五章

有许多次,我坐在林中砍倒的树身上,深深地吸一口烟。风从林子深处吹干了我头上的热汗。眼前视野开阔,远山一层淡似一层,在阳光和云的游戏里忽明忽暗。我和身边的一切没有区别,都只是自然的一部分。我知道我找到了一个友人,它很宽大,足以容纳许多生命。我并不对它娓娓谈情,只是倾听和注视。它也并不溺爱我,只是暗示。这是一个生和死并存的世界。死亡的迹象惊心动魄:一些巨大的古树已经腐朽,厚厚的腐叶层上每天铺满新的金黄;可同时地下窜出尖笋,枝头长满新芽。死,透露了自然的本意:生命重在过程,目的却仅在次要。新生令人想到无限;可它的蓬勃热烈又决没有哲学的酸腐。阳光下,万物并荣,生而复死;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没有两棵树完全相同,自由就是它们自己。而在山下不远的人间,真理、道德、秩序却像鱼刺一样苍白、贫瘠、抽象而悖理。我每次在村后小河中洗脚,都会有成群的小鱼啄着我腿上的伤口,使我得了抚慰;我走上山去,用手指触动大株的含羞草,在叶片收拢的瞬间,意识到尊严;一片黄叶,在溪水的转弯处久久盘旋不去,让我懂得了命运。若说人人都需要欣喜或忏悔的去处,山林就成了我的教堂。

### 26、《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页

但是,在我能够用手中的刀砍倒一棵一棵大树的时候,我肯定了自己。我不再恐惧。千百次运动后的手臂鼓胀起来,血液在脉管中畅快地奔流,一种不仅是物质的东西在我的身体内暗暗生长起来,渐渐有力量。同时,一些过去同我深深重合的影子渐渐离我而去。我坦然起来,感到一阵轻松,犹如感冒突然间全好了一样。人长大原来也只需要一个瞬间。我开始信任自己,那很像小时候打篮球,突然有一天能够摸到篮筐,却弄不清什么时候有了这能力。我不必再从别人的瞳孔中去证实自己的影子。劳动使我健康起来。

### 27、《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页

中国课堂上学到的知识呆板又机械,考什么教什么背什么。好比我高中的历史老师,板书在黑板上写出来,后来干脆用幻灯片,笔记念出来让我们划,一节课几乎没有思考提问的时间。中国教育的可悲之处太多,要改不太可能,向国外学习也不一定会做到,坏倒是坏了,可早身在其中了。也是历史,作者少年经历的种种,我在课堂上几乎没听到,这充实了我对那段陈旧而又激荡的年代的了解。

## 《少年凯歌》

作者的笔风也是我比较喜爱的，简洁明了，不浮夸，一丁点也不像名声赫赫的大人物。与当下的青年作家相比，是绝无仅有的朴实。

### 28、《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页

对于这场运动,说痛苦,说悲壮,说忧伤,说升华,都有之,没有定论。因为牵扯的人数过多,空间过于广阔,产生了无数或悲或喜的故事,是免不了的。有多少个故事就有多少种看法。一般的看法是:这些年轻人多少受过教育,他们的知识背景和本身低下的社会地位之间,热情的幻想和严峻的农村现实之间,产生冲突,造成了精神上极大的不平衡;加上生活中无数变数,包括体力上的磨砺,使他们成为近代中国最愤懑和最勤于思考的一代,他们有求变之心,也有应变之力,可以寄托未来的。表面上看,应该不错。但是,事实上却没有真正意义上的新人和史诗出现——因为,这场运动虽有民族大迁徙那样的时空规模,却没有任何文化意图上的积极意义。不是进步——因为,他们用时间和血汗换来的经验,哪怕是最成功的,也无非是农业社会的。如果创意只能从自身经验中生发,而无外来的比较,那必定是非选择的和局限的。可能的事实是,人间的苦难只磨练出了一代更加坚忍的农民而已。历史总是有得有失,但是,更加需要剖开细看的,反而是所得。

### 29、《少年凯歌》的笔记-第65页

一部中国历史,掌握于理性的时间甚少。以和平、渐进协商乃至妥协的方式达到社会变革或者王朝更替,几乎没有先例。情绪化的高度专制和情绪化的高度混乱,互相交替,被中国文人归纳成两个字:乱和治。。。。。风起时,树叶的命运已经被决定了。

### 30、《少年凯歌》的笔记-群佛

“合群的自大”,“爱国的自大”,是党同伐异,是对少数的天才宣战;——至于对别国文明宣战,却尚在其次。他们自己毫无特别才能,可以夸示于人,所以把这国拿来做个影子;他们把国里的习惯制度抬得很高,赞美的了不得;他们的国粹,既然这样有荣光,他们自然也有荣光了!倘若遇见攻击,他们也不必自去应战,因为这种蹲在影子里张目摇舌的人,数目极多,只须用mob的长技,一阵乱噪,便可制胜。胜了,我是一群中的人,自然也胜了;若败了时,一群中有许多人,未必是我受亏:大凡聚众滋事时,多具这种心理,也就是他们的心理。他们举动,看似猛烈,其实却很卑怯。至于所生结果,则复古,尊王,扶清灭洋等等,已领教得多了。所以多有这“合群的爱国的自大”的国民,真是可哀,真是不幸!

阳光之下,并无新事。

### 31、《少年凯歌》的笔记-第一章至最后

她常说:人不兴欺负人。也不兴叫人欺负。让人欺负惯了,你日后就成了坏人了----中国的传统,受压迫者,以为有正义在手,便只知有报复,不知有宽宥,“既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结果压迫本身代代不绝,只是对象换了。

恐惧比爱更有力量。

## 《少年凯歌》

宗教的脆弱，是中国的一大问题。四十年来对宗教，坏处听得多，好处听得少，是宣传的一大特色。一来因其与“无神论”的主义相悖，有碍“思想统一”，二来恐其“与党争民”，所以不能容忍。其实气度恢宏的统治者，深谋远虑，总会意识到宗教维系精神、稳定社会的好处，而加以保护。

在这个决不完美的世界上，宗教是个去处。它使做了好事的人有地方去欣喜，做了坏事的人有地方去忏悔；失望的得了希望，绝望的至少得了安慰。信仰是文明的开始。相信，需要天真和勇气----重要的是相信本身，倒不是相信一定要是什么。只要人尚能相信，这世界就还有救。杀死了天真和勇气，剩下的就是一群暴民了。信仰实在是人性的围墙。而在“文革”开始的最初日子里，几乎所有的暴力无不首先发生于信仰的领地：孔庙、佛寺、天主教或基督教堂。

无论什么样的社会的或政治的灾难过后，总是有太多原来跪着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太少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当灾难重来时，总是有太多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而太少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文革以后也正是如此。打开地狱，找到的只是受难的佛群，那么，灾难是从哪来的呢？----打碎了神灯的和尚诅咒庙宇，因为他就是从那来的。问到个人的责任，人们总是谈到暴政的压力，盲目的信仰，集体的决定等等。当所有人都是无辜者，真正的无辜者就沉沦了。“活着，还是死去”之所以还是问题，就因为人们尚能选择。

孩子做起游戏来比教他们的成人认真，是他们以为游戏就是人生。

一部中国历史，掌握于理性的时间甚少。以和平、渐进、协商乃至妥协的方式达到社会变革或王朝的更替，几乎没有先例。情绪化的高度专制和情绪化的高度混乱，互相交替，被中国文人归纳成两个字：“乱”--“治”。无论“乱”或“治”，都离不开暴力。

但是，在十四岁时，我已经学会了背叛自己的父亲，这是怎么回事？我强忍的泪水流进喉咙，很咸，它是从哪儿来的？它想证明什么？我也很奇怪，当一个孩子当众把自己与父亲一点一点撕碎，听到的仍然是笑声；这是一群什么样的人民呢？

暴力的发生，公开地叫做战争，背地的叫做谋杀。统治者倘有其它手段，不敢轻言战争，谋杀者不到没有选择，不会轻易杀人，这是一般的逻辑。但“文革”中的暴行却都不像：它不是战争，因为对方手无寸铁，它不是谋杀，因为它是公开进行的；它既非没有其它手段，也非没有选择，但是成群的人倒下了。这种对人的肉体的直接冲撞、拷打、侮辱、虐待直至杀害，使我在二十年后犹自震惊而且百思不解。

### 32、《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69页

我终于忍不住，问他想些什么。他看了看我说：他盼望会有一辆拖拉机开过来，从背后撞死他。我问他是不是因为失恋，他忍住咳嗽，指指胸口说，不完全是；他说他太丑了.....人太丑了。

## 《少年凯歌》

我突然明白，他说的臭，乃是相对于自然。

——走出城市蛙鸣般的政治，自然界是太新鲜、太明亮了，囊括其中的生命形态洒脱奔放，同人间的秩序相较，对比又是太强烈了。每日感官所触，受到震撼与感动。久而久之，成了精神的庇护和寄托，仿佛无意中同自然达成了默契，只说不出罢了。自然界的影响，使我们看到人事的荒谬，但我们仍是铁砂，终于无法彻底解脱。这时，思想就仿佛走上空中的绳索，又无退路，一不小心就会跌落下去。&lt;原文开始&gt;&lt;/原文结束&gt;

### 33、《少年凯歌》的笔记-第55页

无论什么样的社会的或政治的灾难过后，总是有太多原来跪着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太少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当灾难重来时，总是有太多的人跪下去说：我忏悔。而太少的人站起来说：我控诉！——“文革”以后也正是如此。打开地狱，找到的只是受难的群佛，那么，灾难是从哪儿来的呢？——打碎了神灯和尚诅咒庙宇，因为他就是从那儿来的。问到个人的责任，人们总是谈到暴政的压力，盲目的信仰，集体的决定等等。当所有的人都是无辜者，真正的无辜者就永远沉沦了。

### 34、《少年凯歌》的笔记-第2页

一九六五，我十三岁了。我开始在人前饶舌，又在饶舌者面前假装沉默。人到13岁，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已相当重要，而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原谅在过去，不是这个理由。因为你确实已经十三岁了。十三岁时发生的事情永远都忘不了。其实无论在哪儿，这样的景象都不足为怪，现在也是。我当时很吃惊。可我没想到我应该而且可能为那老人做些什么，是使我日后更吃惊的事。我只是一哄而散的孩子中间的一个。我是一名看客。类似的事情我以后看过不少，许多淡忘了。不忘的是那双眼睛，晶亮地长在我的背上，晶亮地看着世界。

维护西方马克思主义纯洁性的重担，由数千年维护“华夏正统”的民族来担当，表面上不通，实际上合乎逻辑。都基于同样的道德偏执。古远的帝国旧梦和尚未古远的百年外患所造成的悲哀和仇恨作用，一时间确实产生了毛泽东所说的“精神变物质”的强大力量。他们相信在闭关锁国的条件下，可以依靠精神的力量，“在一张白纸上画下最新最美的图画”。受到伤害的民族自卑感，以自尊的方式被激励起来了。

### 35、《少年凯歌》的笔记-第44页

杰出人物的反叛性格对于变革社会，决不总是具有正面的意义，特别是当造反者的思想大体不出统治者的思想圈子时，尤其如此。

### 36、《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48页

我的泪才落下来，像刚刚滴进去的眼药水那样多，那样不真实。我不知道前面是什么，而来的地方已不堪回首。我想忘掉的，在我离开的时候已经忘掉了。在我迈出脚的同时，心里却一下子空了。

### 37、《少年凯歌》的笔记-第171页

不想的时候，突然明白，我曾想到的，是人性。在此后的许多年里，我渐渐懂得人性也是植物，需要在美好--诸如水和音乐---环护下，才有清香。

# 《少年凯歌》

# 《少年凯歌》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